

股票代號：6530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XCEN PHOTONICSCORPORATION

一一〇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子信箱

發言人-

姓名：陳鵬宇

職稱：財務長

電子信箱：PR@axcen.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明商

職稱：業務協理

電子信箱：PR@axcen.com.tw

電話：(02)8911-1840 傳真：(02)8911-1825

二、 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119號6樓

電話：(02)8911-1840

工廠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119號6樓

電話：(02)8911-1840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電話、網址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電話：(02) 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四、 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電話、網址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劉書琳會計師、鄭得綦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

交易場所名稱：無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

查詢資訊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axcen.com.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6
貳、公司簡介.....	11
一、設立日期.....	11
二、公司沿革.....	11
參、公司治理報告.....	13
一、公司組織.....	13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5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5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0
肆、募資情形.....	61
一、股本來源.....	61
二、股東結構.....	62
三、股權分散情形.....	62
四、主要股東名單.....	6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64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64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65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65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66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66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66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6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66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6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6

十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6
<b>伍、營運概況.....</b>	<b>67</b>
一、公司之經營.....	67
二、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88
三、環保支出資訊.....	89
四、勞資關係.....	89
五、資通安全管理.....	90
六、重要契約.....	91
<b>陸、財務概況.....</b>	<b>92</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2
二、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	9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6
四、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97
五、最近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97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7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分析評估.....</b>	<b>98</b>
一、財務狀況.....	98
二、財務績效.....	98
三、現金流量.....	9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0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2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b>103</b>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3
<b>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b>	<b>103</b>
<b>附錄：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b>	<b>104</b>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前言

2021 因疫情爆發，全球多數國家進入三級警戒，造成供應鏈紊亂的問題，也造成產業界的衝擊；但在驚濤駭浪中，2021 年台灣經濟照樣繳出一張漂亮的成績單，據主計總處預估，2021 全年，台灣經濟成長可達 6.09%，創 11 年新高。根據工研院預估，2021 年，台灣半導體產值將首度突破 4 兆元，年增 26%。

為什麼在全球新冠疫情嚴峻衝擊之下，台灣經濟仍然能表現如此亮眼呢？個人覺得這應歸功於臺灣企業多年來練就的快速靈活轉型能力，長久深耕之的半導體優勢，以及資通訊整合的軟硬實力。所謂「50 年磨一劍」，就在百年一次的疫情期間，再次證明台灣是世界經濟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再者，2021 年應該視為元宇宙 (Metaverse) 的元始年，它加速了既有半導體產業的發展與 5G 基礎建設的佈建，我們可以預期，智慧製造、智慧運輸、智慧醫療等 5G、AIoT 等等創新應用，會逐步遍地開花。

110 年臺灣通訊產業受惠於疫情妥善控制與中美貿易戰之下去中化的考量，營收普遍成長；年增率約於 +5%~+15% 之間；光通訊產業則普遍呈現上游衰退、中游持平，下游成長之現象；但仍然面臨非常嚴峻的銷價競爭與缺料議題及匯率波動的考驗。

公司業績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成長了約 8.75%，總營業額達 2 億 7 仟萬餘元。更難能貴的是營業利益因製程改善與自動化而有所成長，稅後淨利 36,695 仟元，與上年度相較，大幅增加了 42.17%。

在此謹代表公司董事會與所有員工，衷心謝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使創威光電能在穩健中持續成長茁壯，在此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 二、110年度營業報告

### (一)110年度營運目標:

營業額：3億元  
毛利率：36.2%  
EPS：1.18 (稅前)

### (二)110年度營運結果:

營業額：2億7仟萬元 (成長率8.75%)  
毛利率：38.9% (成長約2.8%)  
EPS：1.36(稅前) (成長率41.54%)  
EPS：1.09(稅後) (成長率42.17%)

### (三)業務行銷:

不可諱言，變種新冠病毒仍然是110年度業務銷售上的最大挑戰，直接影響了新產品的拓展與新客戶的開發，加上下半年的缺料議題顯現，導致營收雖有成長，但仍未達預期目標(達成率約90%)。

雖然邊境的封鎖限制了實體商務活動與新客戶開發，但是透過電子商務平台我們仍然努力開發了20個新客戶。

年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新客戶	26	24	18	21	23	20
新代理(表)	2	3	1	0	0	0

年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額	38,865萬	35,634萬	28,300萬	25,088萬	24,948萬	27,130萬
海外比重	58%	56%	62%	74%	78%	77%

### (四)研發:

1. 即時針對缺料問題，提出替代方案，避免訂單流失。
2. 持續推出多款12G影音多媒體產品，送樣皆已被客戶承認。
3. 持續提升100M~10G系列關鍵物料掌握度，提升產品的競爭力。
4. 強化產品自動化設計，以改善產品的競爭力。

### (五)製造:

1. 新冠疫情期間做好自主管理，維持產線正常稼動。
2. 啟用即時工單系統，提升生產效能。

### (六)財務管理:

1.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110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271,302仟元，與上年度營業收入淨額249,476仟元相

較，增加約8.75%；營業利益46,158仟元，與上年度營業利益32,906仟元相較，增加40.27%；稅後淨利36,695仟元，與上年度稅後淨利25,810仟元比較，增加42.17%。

## 2. 獲利能力分析

獲利能力分析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資產報酬率	6.53%	5.51%	4.43%	5.06%	5.17%	7.23%	
股東權益報酬率	7.70%	6.55%	5.02%	5.56%	5.73%	8.20%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08%	12.40%	7.72%	8.42%	9.75%	13.68%
	稅前純益%	13.02%	10.83%	8.48%	9.25%	9.61%	13.60%
純益率%	8.28%	7.67%	8.21%	10.07%	10.35%	13.53%	
每股稅後盈餘(元)	1.07	0.91	0.69	0.75	0.76	1.09	

## 3. 有效控制匯損

相較於同業，控管得宜，避免公司匯損。

## 三、111年度營運方針與展望

世界銀行於今年1月發布最新一期《全球經濟展望》報告中，表示全球經濟成長率在2021年反彈至5.5%之後，預估將在2022年GDP將大幅放緩至4.1%，主要是反映新冠疫情持續爆發、財政支持減縮以及持續性的供應鏈瓶頸。

世界銀行總裁馬爾帕斯(David Malpass)提到，全球經濟同時面臨新冠疫情、通膨和政策不確定性，政府支出和貨幣政策均無前例可循，日益加劇的不平等和安全挑戰，對發展中經濟體尤其不利。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也於1月25日公布《世界經濟展望報告》(World Economic Outlook report)，將全球2022年的經濟成長率，下調至4.4%，比起上次的預測，大幅下修了0.5%，主要的原因在於預期美國和中國的復甦力道將會減弱。

美國消費者物價指數(CPI)1月來到了7.5%，創1982年來最大增幅，已觸及40年高點，為避免通膨持續失控，摩根大通(JPMorgan Chase)經濟學家預測，聯準會將連續9度升息到明年3月、每次升1碼，基準利率被推升達2.25%。美國引發經濟過熱及股市崩盤的隱憂。包括摩通在內的華爾街巨頭紛紛預測，聯準會(Fed)勢將加快緊縮貨幣步調。

正當全球戮力於控制疫情、振興經濟與防止通膨之繼；蘇聯無預警的入侵烏克蘭，俄烏戰爭迅速爆發。這無疑對2022年疲乏的全球經濟如同雪上加霜；尤其是能源、物料與通膨。

雖然2022年面臨了近半世紀以來全球最嚴峻的經濟挑戰；包括了變種新冠病毒持續肆虐、物料能源供需失調、通貨膨脹蠢蠢欲動與俄烏衝突引發了全球性戰爭的隱憂。但是我們也看到了高科技產業在這一連串衝擊下的抗壓性；加上元宇宙(Metaverse)概念效應，加速了半導體產業(超快速運算)、5G產業、雲端(超巨量資料)與光通訊產業的發展。

再者，美中貿易戰開打加上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幾乎將全球經貿地圖重新洗牌，在地化與區域化生產取代了過往的長鏈供應模式；尤其在能源、通訊與醫療，這無異對光通訊



產業帶來新的內需契機。

因此，我們應全力以赴，崇本務實、穩中求勝、致力於核心技術開發，跟隨大環境與產業變遷之脈動，持續拓展健康且有未來性之生意，期勉 111 年我們可以更上層樓，為股東與員工謀最大之福利！

#### **(一) 111年度營運方針：**

因為變種新冠病與俄烏戰爭所引發的全球性經濟危機，無異為111年度營運帶來許多的挑戰；而所謂巧婦難為無米之炊，缺料議題應屬其中最嚴峻的挑戰，其他相關影響尚包括：

1. 新冠疫情造成缺工缺料，嚴重影響交期，導至供需失調。
2. 供需失調造成物料價格大幅上漲，嚴重影響產品獲利。
3. 萬物齊漲使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創下40年來新高，通膨壓力揮之不去，對股市匯市皆會有一定程度的影響。
4. 俄烏戰爭衝突直接影響2022年全球經濟；尤其是歐洲。
5. 居家上班導致新產品上市時程延遲。

因此，如何擬定對策克服以上嚴峻議題，成了111年度營運上最重要的挑戰。各部門營運方針如下：

#### **(二) 業務行銷：**

1. 提高海外營收比重，並分散生意來源，降低俄烏戰爭衝突與中美貿易戰所帶來的生意風險。
2. 增加新客戶與新產品之銷售比重。
3. 持續開發健康及有未來性之客戶與生意。
4.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掌握正確的市場訊息，提供差異化服務。
5. 因應變種病毒帶來的市場衝擊，尤其是原物料大漲與短缺問題，調整行銷策略。
6. 針對元宇宙應用大趨勢，提前做好行銷規劃與策略佈署。

#### **(三) 研發：**

1. 因應供應鏈中斷風險，提供有效之替代與解決方案。
2. 針對元宇宙應用大趨勢，掌握關鍵技術的變化與脈動，並做好標竿分析。
3. 加速新產品開發的時效。
4. 持續提升既有產品的相容性與競爭力；尤其是節能減碳的設計。
5. 佈局與開發下世代新產品自動化的關鍵核心技術。
6. 培養核心研發人才。

#### **(四) 製造：**

1. 提前規劃物料，佈署替代方案，分散料源，做好供應管理，降低缺料風險，確保準時出貨。
2. 持續改善良率、效率與標準作業流程。
3. 生產自動化，降低缺工風險。
4. 生產智能化，有效率稼動產能。
5. 降低物料成本。
6. 提高庫存周轉率。
7. 做好庫存管理，避免庫存跌價損失。

**(五) 財務管理：**

1. 留意通膨，避免匯損。
2. 避免庫存跌價損失。
3. 落實財務內控循環。
4. 做好預算與成本控管。
5. 開拓健康的業外收益。

**(六) 品質管理：**

1. 不要把不良物料流入產線。
2. 不要把不良產品出給客戶。
3. 落實綠色環保與碳中和政策。
4. 提供客戶最大的品質信賴度。

**四、結語**

由於變種新冠病毒持續肆虐，與及俄烏衝突所帶來的全球性戰爭隱憂，造成能源物、料缺乏與通膨的危機；世界銀行與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仍不斷下修GDP指數；無庸置疑，2022年全球經濟面臨了近半世紀以來最嚴峻的挑戰。

但是，我們也堅信危機就是轉機，元宇宙（Metaverse）概念為高科技產業帶來了嶄新的契機，疫情雖然漫長總會撥雲見日，唯有戮力與堅持以下企業願景，才能確保公司的品牌價值並得以永續經營。

1. 找對的人，放對的位置，做對的事，建立一個高效能的合作團隊。
2. 專注核心技術的開發，持續提升研發競爭力，把產品的價值做到最大。
3.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透過核心能力，提供多元化與差異化的產品給客戶。
4. 落實公司治理，善盡社會責任，創造公司永續經營的價值。

最後，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和全體員工，感謝各位股東長久以來的愛護與支持，讓我們可以在穩健中持續成長茁壯，並準備邁向下一個新的里程。我們將一秉初衷持續貫徹公司的經營理念與方針，誠信務實，專注核心，追求卓越，以為股東謀最大的權益、為公司創造永續經營的價值。

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文宗謹上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1 年 04 月 15 日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	位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工廠		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 119 號 6 樓		(02)	8911-1840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月	份	重	要	記	事
民國	91	年	5	月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創立於新北市新店區，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 仟元。		
民國	91	年	5	月	現金增資 158,63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159,130 仟元。		
民國	91	年	11	月	現金增資 8,9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168,030 仟元。		
民國	91	年	12	月	開發設計完成 1x9 DSC type single-mode Gigabit transceiver。		
民國	92	年	01	月	開發設計完成 GBIC 及 SFF optical transceiver。		
民國	92	年	04	月	開發設計完成 SFP optical transceiver。		
民國	92	年	06	月	光收發器取得 CSA 及 TUV 安規測試認證。		
民國	92	年	11	月	開發設計完成 2x Fiber Channel SFP optical transceiver。		
民國	93	年	01	月	推出新型-推拉式小型化可插拔式(SFP)光收發器。		
民國	93	年	02	月	通過 SGS ISO 9001:2000 審核評鑑。		
民國	94	年	02	月	新推出千兆乙太網路應用之銅纜小型化熱插拔光收發器(SFP)。		
民國	94	年	06	月	現金增資 64,97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233,000 仟元。		
民國	95	年	09	月	現金增資 67,000 仟元，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		
民國	97	年	03	月	推出 SFP 全系列 DDM 產品，包括雙芯以及單芯。		
民國	98	年	03	月	GEAPON ONU transceiver 產品正式通過日本 NTT 電信承認。		
民國	100	年	06	月	推出 10Gbps SFP+ 系列產品。		
民國	101	年	09	月	推出 10Gbps cable 系列產品。		
民國	102	年	03	月	推出 Compact SFP 系列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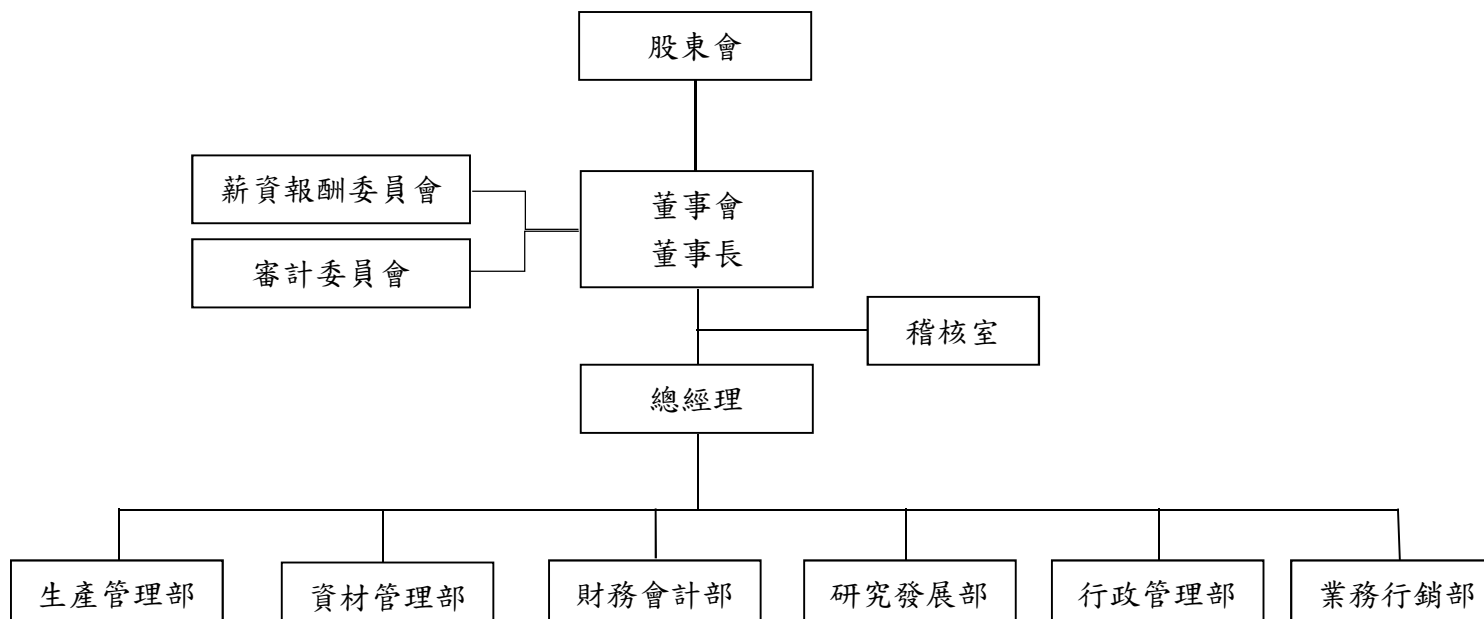
年 度 月 份	重 要 記 事
民國 102 年 03 月	推出台灣第一個完全滿足 MSA 的 CSFP, Compact SFP 產品。
民國 103 年 06 月	取得日本「光電裝置 OPTOELECTRONIC DEVICE WITH IMPROVED LENS CAP」專利。
民國 103 年 07 月	推出 GE PON Bosa 系列產品。
民國 103 年 08 月	取得台灣「光電裝置 OPTOELECTRONIC DEVICE WITH IMPROVED LENS CAP」專利
民國 104 年 06 月	公司股票登錄興櫃(6530)。
民國 104 年 09 月	推出智慧電網(Smart Grid)雙向式系列產品。
民國 104 年 12 月	推出 10Gbps SFP+ 40KM 長距離系列產品。
民國 105 年 03 月	推出超工規(Extended Industrial Grade)系列產品。
民國 106 年 04 月	推出多媒體系列產品。
民國 107 年 01 月	公司股票掛牌上櫃(6530)。
民國 108 年 03 月	推出多媒體系列產品 12G SDI SFP 系列產品;取得美國 2 項 SDI SFP 發明專利。
民國 109 年 12 月	取得台灣 2 項光通訊模組發明專利、日本 1 項光次模組發明專利、歐盟 2 項 SDI SFP 發明專利、加拿大 3 項 SDI SFP 發明專利。
民國 110 年 06 月	取得美國 1 項光次模組發明專利、歐盟 1 項 SDI SFP 發明專利。

## 參、 公司治理報告

### 一、 公司組織

#### (一) 組織系統

###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二) 組織系統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執 掌 業 務
總 經 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督導公司營運</li> <li>2. 經營績效管理</li> <li>3. 制定營運策略</li> <li>4. 執行董事會決議</li> <li>5. 資訊系統與品質系統管控</li> </ol>
稽 核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查核內控制度確保有效運作，提供建議協助營運改善</li> <li>2. 查證各作業確保符合法令與內控，協助提升管理績效</li> </ol>
生 產 管 理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生產計畫執行與產能調配</li> <li>2. 管控生產製程與品質改善</li> <li>3. 設備保養與維護</li> <li>4. 產品與進料品質檢驗</li> </ol>
資 材 管 理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採購相關作業與供應商管理</li> <li>2. 倉儲管理、收發料與庫存盤點</li> <li>3. 原物料排程規劃與安全量管制</li> </ol>
財 務 會 計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財務報表及預算編製與分析</li> <li>2. 綜理財務、會計、稅務相關作業</li> <li>3. 資金管理與投資理財規劃</li> <li>4. 股東會、董事會等溝通協調與執行</li> </ol>
研 究 發 展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產品與技術設計、開發</li> <li>2. 量產導入與製程分析</li> <li>3. 新設備與新技術引進</li> <li>4. 研發與專利申請</li> </ol>
業 務 行 銷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市場資訊蒐集與分析</li> <li>2. 市場開發與客戶開拓</li> <li>3. 行銷策略規劃、展示活動籌辦</li> <li>4. 出貨、客戶服務與客訴處理</li> </ol>
行 政 管 理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人力資源策略與系統管理</li> <li>2. 員工薪酬福利與訓練發展</li> <li>3. 總務行政庶務等綜合服務</li> <li>4. 品質管理與流程文件管制</li> <li>5. 品質系統認證與維護管理</li> </ol>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1年4月1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 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文宗	男 51~6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1,478,838	4.38%	1,516,838	4.49%	219,562	0.65%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光電 所博士 工研院光電所光纖 技術部工程師 鴻亞光電研發經理	創威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兼任總經理，已增加 獨立董事席次，且過半 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 理人
董事	中華民國	唐進賢	男 71~8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1,686,975	4.998%	1,686,975	4.998%	354,432	1.05%	0	0.00%	明道中學 美加美鞋業股份有 限公司負責人	美加美鞋業股 份有限公司負責 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河鑫	男 51~6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1,540,000	4.56%	1,540,000	4.56%	415,911	1.23%	0	0.00%	淡江大學國貿系 營道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綠鑽石農場有 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振通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1,315,000	3.90%	1,315,000	3.90%	0	0.00%	0	0.00%	崇先中學 立祥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負責人	立祥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負責 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白金隆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669,974	1.99%	669,974	1.99%	444,443	1.32%	0	0.00%	稻江商職 旭隆有限公司負責 人	旭隆有限公司 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蔣榮霖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91.05.09	201,965	0.60%	201,965	0.6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國貿系 日盛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協理	日盛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協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三良	男 51~60歲	109.06.16	3年	104.10.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電子博士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教授  曾任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副校長兼研發長、教務長、光電工程研究所所長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育正	男 51~60歲	109.06.16	3年	109.06.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會計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連訊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能翔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 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 事	中華 民國	曹先進	男 61~70 歲	109.06 .16	3年	104.10.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 商學院 MBA 商周集團管理處副 總 台灣大哥大人力資 源處長	創威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薪酬 委員及審計委 員 勤益控股董事 先進國際顧問 有限公司負責 人 方略管理顧問 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無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三)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四)董事資料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陳文宗		國立台灣大學光電所博士，曾擔任工研院光電所光纖技術部工程師，並於鴻亞光電任職研發經理，光通訊產業經驗長達近 30 年。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唐進賢		擔任美加美鞋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曾當選台灣十大傑出青年楷模，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蔡河鑫		營道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目前擔任綠鑽石農場有限公司總經理，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陳振通		擔任立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該公司為塑化纖維製造業，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白金隆		擔任旭隆有限公司負責人，該公司為國際知名女性內衣代工廠，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蔣榮霖		擔任日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擅長工商登記及各項中小企業稅務規劃，熟稔稅務法規，具有專業的財會與稅務經驗能力。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李三良		曾任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副校長兼研發長、教務長等職務，擁有多數豐富的教務行政經驗，目前為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專任教授，在光通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訊研究領域更具有專業之學術地位。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獨立董事：周育正		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及美國會計師資格，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元大期貨(股)公司會計部副總等職務，目前為能翔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在財務會計與經營管理有深厚的專業與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2
獨立董事：曹先進		曾任商周集團管理處副總、臺灣大哥大人力資源處長等職務，擁有多元的實務經驗，包括橫跨製造、服務、媒體與高科技等不同產業，歷任策略、人資、行銷等高階主管。專長領域為策略與商業模式、行銷與顧客經驗、組織與人力資源。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 2. 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中明定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管理辦法」第 20 條明載董事

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業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 核心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 員工 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財務 金融	經營 管理	領導 決策	市場 行銷	光通 技術	會計	法律	風險 管理
				51~60 歲	61~70 歲	71~80 歲	3年 以下	6~9 年								
陳文宗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唐進賢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蔡河鑫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陳振通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白金隆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蔣榮霖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李三良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曹先進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周育正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1) 衡諸本公司第7屆董事會9名董事成員(含3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擁有光通訊產業經驗者為陳文宗董事長、李三良獨立董事；善長於行銷者為陳文宗董事長及曹先進獨立董事；而周育正獨立董事、蔣榮霖董事具備會計師或財務專業能力並有實際執業及管理或教學等經驗。

(2) 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15年，其中周育正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

下；李三良獨立董事及曹先進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為7年，所有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3屆。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3名獨立董事33%；1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11%。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4名董事年齡位於51-60歲、4名董事位於61-70歲及1名董事位於71-80歲。

除前述外，本公司未來將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以期達到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目標。

- (3)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括且優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 (五)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1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文宗	男	91.04.12	1,516,838	4.49%	219,562	0.65%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光電所博士 工研院光電所光纖技術部工程師 鴻亞光電研發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兼任，已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且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研究發展部協理	中華民國	楊欣諭	男	91.04.24	369,000	1.09%	66,000	0.2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所碩士 鴻亞光電研發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行銷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明商	男	95.06.16	36,000	0.11%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統計系學士 鼎新電腦業務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會計部財務長	中華民國	陳鵬宇	男	95.12.01	55,000	0.16%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系學士 統一期貨自營研究部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經理	中華民國	李隆正	男	103.1.17	0	0.00%	0	0.00%	0	0.00%	華梵大學工業工程學士 中華化學稽核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文宗	0	0	0	0	1,012	1,012	0	0	1,012	1,012	2.76%	2.76%	4,147	4,147	0	0	889	0	889	0	0	0	0	0	0	0	6,048	6,048	16.48%	16.48%	0
董事	唐進賢	0	0	0	0	338	338	25	25	363	363	0.99%	0.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3	363	0.99%	0.99%	0
董事	蔡河鑫	0	0	0	0	338	338	25	25	363	363	0.99%	0.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3	363	0.99%	0.99%	0
董事	陳振通	0	0	0	0	338	338	25	25	363	363	0.99%	0.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3	363	0.99%	0.99%	0
董事	白金隆	0	0	0	0	338	338	25	25	363	363	0.99%	0.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3	363	0.99%	0.99%	0
董事	蔣榮霖	0	0	0	0	338	338	25	25	363	363	0.99%	0.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3	363	0.99%	0.99%	0
獨立董事	李三良	360	360	0	0	0	0	60	60	420	420	1.14%	1.1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0	420	1.14%	1.14%	0
獨立董事	曹先進	360	360	0	0	0	0	60	60	420	420	1.14%	1.1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0	420	1.14%	1.14%	0
獨立董事	周育正	360	360	0	0	0	0	60	60	420	420	1.14%	1.1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0	420	1.14%	1.14%	0

-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係依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辦理。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僅含獨立董事報酬，不參與分配公司章程規定依淨利提撥之董事酬勞，獨立董事酬金為參考營運績效、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等訂定。每年薪資報酬委員會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檢討本公司董事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評估結果，審議並擬具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另取之酬金：本公司無此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 白金隆、蔣榮霖、李三良 曹先進、周育正	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 白金隆、蔣榮霖、李三良 曹先進、周育正	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 白金隆、蔣榮霖、李三良、 曹先進、周育正	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 白金隆、蔣榮霖、李三良、 曹先進、周育正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陳文宗	陳文宗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陳文宗	陳文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表。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二)經理人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股)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酬勞金額	股票酬勞金額	現金酬勞金額	股票酬勞金額							
總經理	陳文宗	2,059	2,059	0	0	2,088	2,088	889	0	889	0	5,036 13.72%	5,036 13.72%	0	0	0	0	0
研發協理	楊欣諭	1,273	1,273	103	103	994	994	408	0	408	0	2,778 7.57%	2,778 7.57%	0	0	0	0	0
業務協理	陳明商	1,045	1,045	99	99	830	830	334	0	334	0	2,308 6.29%	2,308 6.29%	0	0	0	0	0
財務長	陳鵬宇	1,027	1,027	66	66	361	361	295	0	295	0	1,749 4.77%	1,749 4.77%	0	0	0	0	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經理人酬金級距	經理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陳鵬宇	陳鵬宇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楊欣諭、陳明商	楊欣諭、陳明商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文宗	陳文宗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人	4 人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各個經理人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各個經理人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請參閱第 25 頁經理人之酬金。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陳文宗	0	2,159	2,159	5.88
研發協理	楊欣諭				
業務協理	陳明商				
財務長	陳鵬宇				
稽核經理	李隆正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再填列本表。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人員	109年		110年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稅後純益(千元)	25,810	25,810	36,695	36,695
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27.89%	27.89%	24.86%	24.86%
監察人(註)	0.12%	0.12%	0.00%	0.00%
經理人酬金所佔比例	46.86%	46.86%	32.35%	32.35%

註：本公司已於109年6月1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廢除監察人

2.給付上述人員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依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第3條及第4條之規定，獨立董事支領固定報酬，其餘董事除支領出席費外，另依本公司章程第29條規定，應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稅前淨利之5%為董事酬勞。各董事之酬勞分配，係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由薪酬委員會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7條審議，並經董事會同意。

(2)本公司依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第6條及第7條之規定，就經理人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考同業薪資水準為基礎，以同業薪資水準0%~150%間議定經理人薪資。另

依本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度稅前淨利之 5% ~ 10% 為員工酬勞。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誠信道德、貢獻度等綜合考量，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分配原則，由董事長核定。

(3) 本公司 110 年度稅後純益較 109 年度成長，依照相關辦法及提撥標準，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提撥比率因之較 109 年增加。本公司 110 年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係依據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考核辦法」第 5 條辦理，每年度均進行兩次績效評核，評核結果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後，提送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理人之獎金發放除考量經營績效外，並參酌對公司貢獻度作適當調整。經理人薪酬架構及績效制度，均符合公司經營現況及績效與報酬間之關連。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經理人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已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並與經營績效正向關聯性，以得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 B )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 B / A )	備註
董事長	陳文宗	9	0	100.00	無
董事	唐進賢	9	0	100.00	無
董事	蔡河鑫	9	0	100.00	無
董事	陳振通	9	0	100.00	無
董事	白金隆	9	0	100.00	無
董事	蔣榮霖	9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李三良	9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曹先進	9	0	100.00	無
獨立董事	周育正	9	0	100.00	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 B )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 B / A )	備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請參閱董事會議案列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0 年 1 月 28 日第七屆第六次董事會					
1.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薪酬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110 年 8 月 5 日第七屆第十次董事會					
1.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酬勞個別分派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111 年 1 月 20 日第七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薪酬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 110 年實施董事會績效評估，詳細內容請參閱年報記載之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09 年 6 月 16 日董事會全面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加強財務報導允當及提升內部控制之品質，詳細內容請參閱年報記載之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2.董事會議案列表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110/01/28 第七屆第六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 唐進賢、蔡河鑫、陳 振通、白金隆、蔣榮 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 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薪酬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0/03/11 第七屆第七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 唐進賢、蔡河鑫、陳 振通、白金隆、蔣榮 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 三良、曹先進、周 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數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二案：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三案：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四案：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五案：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六案：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七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八案：擬廢除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合併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九案：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管理辦法」、「董事選舉管理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依獨董建議照案修改。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十案：擬訂定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召集事由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10/5/6 第七屆第八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擬修訂本公司「股務作業管理辦法」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10/6/11 第七屆第九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擬變更 110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10/8/5 第七屆第十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酬勞個別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10/11/4 第七屆第十一次	無(僅報告事項，無討論決議事項)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110/12/16 第七屆第十二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營業收支預算及資本支出預算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二案：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此情形
111/1/20 第七屆第十三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薪酬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長陳文宗外，其餘出席之 5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111/03/10 第七屆第十四次 出席董事：陳文宗、唐進賢、蔡河鑫、陳振通、白金隆、蔣榮霖 出席獨立董事：李三良、曹先進、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數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二案：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三案：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四案：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五案：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六案：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評估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七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無此情形
	第八案：為使召開股東會之方式更具彈性，擬修 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 過。	無此情形
	第九案：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 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依獨董建議照案修 改。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 過。	無此情形
	第十案：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 序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公開資訊申報作業管 理辦法」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管理辦法」 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 過。	無此情形
	第十一案：擬訂定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 間、地點、召集事由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無此情形

董事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包含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獨立董事出(列)席率，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1.本公司於109年6月16日董事全面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0年度及111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周育正	5	0	100.00	無
委員	李三良	5	0	100.00	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曹先進	5	0	100.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110 年度各項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後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公司照案執行，議案內容請詳下表。

審計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 事項	公司對審計委員 意見之處理
110/3/11 第一屆第三次 出席委員：周育正、 李三良、曹先進	第一案：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四案：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五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六案：擬廢除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合併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七案：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管理辦法」、「董事選舉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110/5/6 第一屆第四次	第一案：擬修訂本公司「股務作業管理辦法」案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 事項	公司對審計委員 意見之處理
出席委員：周育正、 李三良、曹先進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110/8/5 第一屆第五次 出席委員：周育正、 李三良、曹先進	無(僅報告事項，無討論決議事項)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110/11/4 第一屆第六次 出席委員：周育正、 李三良、曹先進	無(僅報告事項，無討論決議事項)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111/3/10 第一屆第七次 出席委員：周育正、 李三良、曹先進	第一案：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四案：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五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六案：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第七案：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	✓	經董事會討論後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 事項	公司對審計委員 意見之處理
	法」、「公開資訊申報作業管理辦法」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管理辦法」案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2)審計委員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審計委員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3)審計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依稽核計劃，於稽核項目完成時，依法令規定每月按時向審計委員提報稽核報告，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及討論，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審計委員不定期以 email 及電話方式與稽核主管進行公司財務、業務事項方面的溝通及討論，110 年度互動狀況及討論主題摘錄如下：

會議日期	溝通事項	審計委員 意見或建議	執行結果
110/3/11	1.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2.討論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110/5/6	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110/8/5	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110/11/4	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111/3/10	1.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2.討論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無意見。	N/A

◎審計委員審議與會計師業務相關議案時，會計師會以書面或親自出席與會方式，與審計委員進行討論，以協助審計委員直接瞭解公司財務狀況，110 年度互動狀況及討論主題摘錄如下：

會議日期	報告及溝通事項	建議及執行情形
110/3/11	1.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提報董事會。
110/5/6	1. 110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無重大異議。
110/8/5	1.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無重大異議。
110/11/4	1.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提報董事會。
111/3/10	1.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說明 2.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就審計委員提問進行說明，審議後提報董事會。

(4)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總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主要目的在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110年度及111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召開5次，審議的重點事項主要有：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表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

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稽核單位應依據自行評估報告、所發現之缺失、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及其他來源資訊進行整體內控制度有效性評估，並依判斷結果提出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亦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核完畢，並提送董事會討論通過。

110年度及111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詳年報第35頁之議案內容。

(三)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曹先進	曾任商周集團管理處副總、臺灣大哥大人力資源處長等職務，擁有多元的實務經驗，包括橫跨製造、服務、媒體與高科技等不同產業，歷任策略、人資、行銷等高階主管。專長領域為策略與商業模式、行銷與顧客經驗、組織與人力資源。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0
獨立董事	李三良	曾任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副校長兼研發長、教務長等職務，擁有多數豐富的教務行政經驗，目前為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專任教授，在光通訊研究領域更具有專業之學術地位。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1
獨立董事	周育正	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及美國會計師資格，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元大期貨(股)公司會計部副總等職務，目前為能翔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在財務會計與經營管理有深厚的專業與經驗。	依據出具署名之書面聲明，確認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之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2

2. 職責

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16日至112年6月15日，110年度及111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曹先進	5	0	100.00	無
委員	李三良	5	0	100.00	無
委員	周育正	5	0	100.00	無

110年度及111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薪酬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公司對薪酬委員 意見之處理
110/1/28 第三屆第二次 出席委員：曹先進、 李三良、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經理人109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110年度薪酬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110/3/11 第三屆第三次 出席委員：曹先進、 李三良、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 數分派案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並提交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110/8/5 第三屆第四次 出席委員：曹先進、 李三良、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109年度董事酬勞個別分派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 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109年度員工酬勞個別分 派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 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111/1/20 第三屆第五次 出席委員：曹先進、 李三良、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經理人110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 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送 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經理人111年度薪酬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 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薪酬委員會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及處理情形	公司對薪酬委員 意見之處理
111/3/10 第三屆第六次 出席委員：曹先進、 李三良、周育正	第一案：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 數分派案 決議結果：(討論決議時請列席之公司主管依法迴 避)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並提送董事會決議。	經董事會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及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並已有效執行，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運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並訂有「股東會議事辦法」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經理人及股份超過 10% 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三) 本公司目前無其他關係企業。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並經董事會核定實施。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乃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已明定於董事選舉辦法中，董事會之職權另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詳年報關於董事多元化之說明) (二)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除現有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於 109 年度董事會全面改選後增設審計委員會。 (三)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評估範圍、評估方式及評估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34 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均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110年3月11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日就聘任查核簽證會計師進行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註1)，由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書」，經評估各項獨立性項目後，並無會計師影響超然獨立而不宜參與之情形，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但依「公司治理守則」各項作業均有相對應人員負責處理。目前由財務會計部指定人員負責相關事務，由財會主管兼任公司治理主管，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求，設置專責人員。	本公司未來將依法令規定或視營運需要，評估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除網站設置專區列示聯繫管道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	✓  ✓		(一)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專區(www.axcen.com.tw)，且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 (二)本公司有專責單位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本公司目前依證交法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另第一、二、三季之財	公司依證交法規定期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前公告申報。	公告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通過ISO9001、ISO14001，對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持續推動。</p> <p>(二)本公司董事均不定期參加財務、業務等專業知識進修課程，每年完成法令規定之進修時數。</p> <p>(三)有關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各項法令規範辦理外，另訂有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等，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投保團體保險及定期健康檢查。</p> <p>(四)本公司與合作廠商配合，均依契約履約執行，供應商並簽有「歐盟限制使用物質(RoHS)不使用保證書」。</p> <p>(五)本公司董事均已投保董事責任險，投保金額為美金貳佰萬元整。</p>	無重大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依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已改善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改善評鑑指標3.14，於年報新增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li> <li>2. 改善評鑑指標2.2，於年報揭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與落實情形。</li> <li>3. 改善評鑑指標4.11，於年報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li> </ol> <p>(二)尚未改善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基於目前公司規模及人力資源，對於可改善之項目將優先加強，並逐年增加改善項目以達公司治理最佳化之目標。</li> <li>2. 預計改善評鑑指標1.8，公司將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年報。</li> <li>3. 預計改善評鑑指標2.15，將於公司網站揭露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li> <li>4. 預計改善評鑑指標3.19，將於公司網站提供股東會相關資料，包括最近期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li> </ol>				

註 1：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項次	評估項目	是	否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書琳、鄭浚蓁會計師辦理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作業，經本公司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之評估項目，評估兩位簽證會計師未有違反上述會計師獨立性之情事發生，應屬適任。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於104.01.23 董事會核定後實施，但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目前係由行政管理部作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單位，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社會福利運動。	未來將視公司需要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目前尚未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未來將視公司需要進行營運相關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 ✓		(一)本公司通過 ISO14001，訂有環境手冊，及各項管理程序，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二)本公司致力於各項可回收物料之回收及利用，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本公司已制定品質暨環保政策，重視環境管理及保育，並落實在公司人文環境中。 (四)本公司均定期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最近兩年度的統計如下表所示，每年依據 ISO14001 進行追蹤改善：	無重大差異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 目</th> <th>109 年度</th> <th>110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用電換算排放 CO2 量(公斤)</td> <td>133,432</td> <td>146,684</td> </tr> <tr> <td>用水量(度)</td> <td>862</td> <td>865</td> </tr> <tr> <td>事業廢棄物(公噸)</td> <td>10.04</td> <td>11.31</td> </tr> </tbody> </table>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用電換算排放 CO2 量(公斤)	133,432	146,684	用水量(度)	862	865	事業廢棄物(公噸)	10.04	11.31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用電換算排放 CO2 量(公斤)	133,432	146,684														
用水量(度)	862	865														
事業廢棄物(公噸)	10.04	11.31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工作規則」，遵守相關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如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訂有員工福利措施之相關辦法與制度，每年均定期考核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持續改善作業環境條件，維護員工健康與安全，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訓練。每2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外，並定期執行飲用水水質檢測及環境消毒，提供安全健康工作環境。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程序，並對員工建立有效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各部門每年均編列教育訓練計畫及預算，進行相關人員的在職技能訓練。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對於客戶所有的回饋皆迅速有效的掌握，且適時調整服務的品質，並與客戶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以達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依照「供應商管理辦法」對於供應商均進行適當評鑑，對所供產品簽有「歐盟限制使用物質(RoHS)不使用保證書」，與主要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供應商之契約均包含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未來視實際狀況，將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並取具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未來視狀況予以編製報告書，並取具第三方驗證。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於110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管理辦法」，並依其規範執行，未來將依循國內外企業責任制度發展以及相關更新措施，檢討並改進該辦法，以加強提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效益。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通過ISO 9001、ISO 14001品質認證，證書效期均至2023年11月1日。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及與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且董事會及經營團隊均深刻體認其重要性，以建立良好商業運作及誠信企業文化標竿，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管理辦法」已於 104.03.12 董事會核定後實施，已明定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已積極落實執行。</p> <p>(三)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辦理誠信政策宣導訓練及監督，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誠信經營亦納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往來對象均經適當評鑑，與往來對象簽訂契約中亦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目前尚無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行政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兼責單位。</p> <p>(三) 悉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管理辦法」辦理。</p> <p>(四) 本公司依據法規要求已建立完整的會計制</p>	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度、內部控制制度，除內部稽核單位定期依稽核計畫執行查核外，會計師亦每年定期執行內控制度查核。</p> <p>(五) 本公司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宣導訓練，向董事、受雇人及受任人傳傳達誠信之重要性。110 年相關訓練課程如下：</p> <table border="1"> <tr> <td>上課日期</td> <td>110 年 10 月 26 日</td> </tr> <tr> <td>課程名稱</td> <td>內控法規定期宣導</td> </tr> <tr> <td>主辦單位</td> <td>稽核室</td> </tr> <tr> <td>課程時數</td> <td>1 小時</td> </tr> <tr> <td>參加人次</td> <td>10 人</td> </tr> <tr> <td>課程內容</td> <td>           1.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2.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            3.誠信經營守則            4.董事級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5.個人資料保護法            6.營業秘密法         </td> </tr> </table>	上課日期	110 年 10 月 26 日	課程名稱	內控法規定期宣導	主辦單位	稽核室	課程時數	1 小時	參加人次	10 人	課程內容	1.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2.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 3.誠信經營守則 4.董事級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5.個人資料保護法 6.營業秘密法
上課日期	110 年 10 月 26 日														
課程名稱	內控法規定期宣導														
主辦單位	稽核室														
課程時數	1 小時														
參加人次	10 人														
課程內容	1.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2.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 3.誠信經營守則 4.董事級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5.個人資料保護法 6.營業秘密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工作規則」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悉依本公司工作規則辦理。</p> <p>(三) 本公司工作規則中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且對檢舉人採取保密方式處理之。</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專區，且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管理辦法」，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間並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除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規範外，和廠商往來合約均訂有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在員工任職時亦要求員工需遵守道德行為準則。</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已訂定(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董事選舉管理辦法」、「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管理辦法」、「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章，期以落實公司治理；上述各規章之內容，請至本公司網站之投資人服務專區下載參閱(<https://axcen.com.tw/tw/doc/13>)。

(八)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為因應國內法令及公司治理規定之不斷更新，本公司定期為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安排進修課程：

(1)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110年進修課程內容			
		課程日期	課程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董事長	陳文宗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新冠病毒看因應世界不永續風險的商業策略與公司治理	3
董事	唐進賢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新冠病毒看因應世界不永續風險的商業策略與公司治理	3
董事	蔡河鑫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新冠病毒看因應世界不永續風險的商業策略與公司治理	3
董事	陳振通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新冠病毒看因應世界不永續風險的商業策略與公司治理	3

職稱	姓名	110 年進修課程內容			
		課程日期	課程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董事	白金隆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新冠病毒看因應世界不永續風險的商業策略與公司治理	3
董事	蔣榮霖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新冠病毒看因應世界不永續風險的商業策略與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曹先進	110/1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獨立董事	李三良	110/11/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公司治理 3.0 看董事會之新挑戰	3
		110/11/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年報關鍵訊息與責任解析:董監事觀點	3
獨立董事	周育正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 13 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10/09/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避免氣候災難 企業的機會和挑戰	3
		110/09/15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3
		110/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2)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進修情形			
		課程日期	課程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會計主管、財務主管	陳鵬宇	110/06/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自編 因應實務會計估計及資產減損	3
		110/04/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務自編 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6
		110/11/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分析 ESG 對企業正面影響	3
會計主管代理人	吳筱婷	110/10/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人才培訓中心	財務與稽核 EXCEL(「隱藏版」密技)功能進階 DATA 編修實作班	6
		110/10/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如何解析企業財務關鍵資訊 強化危機預警能力(視訊上課)	6
稽核主管	李隆正	110/09/2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及案例解析	6
		110/10/0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內控個資法實戰作業	6
稽核主管代理人	王韋妮	110/09/1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銷售收款及採購付款循環稽核實務	6
		110/10/0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自行評估實務篇	6

2. 本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1)保險期間：自 110 年 11 月 12 日至 111 年 11 月 12 日止

(2)保險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投保金額：美金 200 萬元。

(4)承保範圍：以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為被保險人，保障公司及董事在執行職務上之責任承擔風險及調查抗辯費用、公司補償責任、公司有價證券索賠及僱傭行為責任等項目。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第 55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附表四：(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二十四條規定格式之一)適用公開發行公司每年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後，聲明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

##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10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sup>註2</sup>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十一)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股東會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10.01.28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薪酬案
110.03.11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2.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6. 通過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7.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8. 通過廢除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合併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管理辦法」、「董事選舉管理辦法」案 10. 通過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召集事由
110.05.06	董事會	1.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務作業管理辦法」案
110.06.11	董事會	1. 本公司擬變更 110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
110.07.07	股東常會	1. 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 通過廢除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合併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及「董事選舉管理辦法」案
110.08.05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酬勞個別分派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分派案
110.11.04	董事會	無(僅報告事項，無討論決議事項)
110.12.16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1 年營業收支預算及資本支出預算案 2.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111.01.20	董事會	1. 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績效獎金案 2. 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薪酬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11.03.10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數分派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 3.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6.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7.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8. 為使召開股東會之方式更具彈性，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管理辦法」案 10.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管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管理辦法」、「公開資訊申報作業管理辦法」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管理辦法」案 11. 擬訂定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召集事由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	110/1/1~	1,850	150	2,000	稅務簽證
	鄭得綦	110/12/31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事。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由劉書琳會計師及徐文亞會計師更換為劉書琳會計師及鄭得綦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係事務所內部輪調。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劉書琳會計師及鄭得綦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通過自民國 109 年度第一季起變更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不適用。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 截至 4 月 1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文宗	24,000	0	0	0
董事	唐進賢	0	0	0	0
董事	蔡河鑫	0	0	0	0

董事	陳振通	0	0	0	0
董事	白金隆	0	0	0	0
董事	蔣榮霖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三良	0	0	0	0
獨立董事	曹先進	0	0	0	0
獨立董事	周育正	0	0	0	0
經理人	楊欣諭	25,000	0	7,000	0
經理人	陳明商	(10,000)	0	0	0
經理人	陳鵬宇	(6,000)	0	0	0
經理人	李隆正	(10,00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事。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最近停止過戶日：111年4月1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唐進賢	1,686,975	4.998	354,432	1.05	0	0.00	唐志宗 唐志偉	父子	-
蔡河鑫	1,540,000	4.56	415,911	1.23	0	0.00	蔡婉鈴	兄妹	-
陳文宗	1,516,838	4.49	219,562	0.65	0	0.00	-	-	-
陳振通	1,315,000	3.90	0	0.00	0	0.00			-
蔡婉鈴	1,096,373	3.25	0	0.00	0	0.00	蔡河鑫	兄妹	-
唐志宗	943,234	2.79	144,000	0.43	0	0.00	唐進賢	父子	
黃達	930,000	2.76	0	0.00	0	0.00	-	-	-
劉保佑	908,466	2.69	695,174	2.06	0	0.00	-	-	-
唐志偉	774,234	2.29	112,000	0.33	0	0.00	唐進賢	父子	
大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2,000	2.29	0	0.00	0	0.00	-	-	-
代表人：徐立德	0	0.00	0	0.00	0	0.00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 肆、募資情形

### 一、股本來源

#### (一)股份種類：

111年4月1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33,750,000	16,250,000	50,000,000	保留 3,000,000 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

#### (二)股本形成經過：

##### 1.股本形成

111年4月10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1年05月	10	50	500	50	500	公司設立	-	註1
91年05月	10	15,913	159,130	15,913	159,130	現金增資 158,630 仟元	-	註2
91年11月	10	16,803	168,030	16,803	168,030	現金增資 8,900 仟元	-	註3
94年06月	10	23,300	233,000	23,300	233,000	現金增資 64,970 仟元	-	註4
95年09月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67,000 仟元	-	註5
97年01月	10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提高核定資本額	-	註6
107年01月	10	50,000	500,000	33,750	337,500	初次上櫃現金增資 37,500 仟元	-	註7

註1：91.05.21 北縣商聯乙字第 09106221 號。

註2：91.10.27 北縣商聯乙字第 09106221-2 號。

註3：91.11.21 經授商字第 09101469250 號。

註4：94.06.21 經授中字第 09432314690 號。

註5：95.09.25 經授中字第 09532887740 號。

註6：97.01.11 經授中字第 09731536970 號。

註7：107.01.29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06751 號。

2.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 二、股東結構

111年4月10日 單位：人數；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1	4	1,838	9	1,852
持有股數	0	31,547	801,000	32,524,453	393,000	33,750,000
持股比例	0.00%	0.09%	2.37%	96.37%	1.17%	10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一) 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111年4月10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57	11,576	0.03%
1,000 至 5,000	1,252	2,556,917	7.58%
5,001 至 10,000	203	1,624,109	4.81%
10,001 至 15,000	59	786,000	2.33%
15,001 至 20,000	41	762,000	2.26%
20,001 至 30,000	30	745,000	2.21%
30,001 至 40,000	21	746,547	2.21%
40,001 至 50,000	10	471,000	1.39%
50,001 至 100,000	25	1,704,000	5.05%
100,001 至 200,000	19	2,705,107	8.02%
200,001 至 400,000	14	4,192,233	12.42%
400,001 至 600,000	7	3,225,009	9.56%
600,001 至 800,000	6	4,283,616	12.69%
800,001 至 1,000,000	3	2,781,700	8.24%
1,000,001 以上	5	7,155,186	21.20%
合計	1,852	33,750,000	100.00%

(二) 特別股：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 5% 以上或持股比例為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年4月10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唐進賢		1,686,975	4.998%
蔡河鑫		1,540,000	4.56%
陳文宗		1,516,838	4.49%
陳振通		1,315,000	3.90%
蔡婉鈴		1,096,373	3.25%
唐志宗		943,234	2.79%
黃達		930,000	2.76%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劉保佑		908,466	2.69%
唐志偉		774,234	2.29%
大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2,000	2.29%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26.50	32.25	24.95	
	最	低	13.95	16.50	19.70	
	平	均	19.68	24.09	21.98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3.22	13.31	13.63
	分	配	後	12.22	-(註)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3,750	33,750	33,750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前	0.76	1.09	-	
		追 溯 調 整 後	0.76	1.09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00	1.10 (註)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25.89	22.10	-	
	本 利 比		19.68	21.90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5.08%	4.57%	-	

註：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一)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六章第廿九條及第廿九條之一中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應提撥當年度稅前淨利之 5% ~ 10% 為員工酬勞，及應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稅前淨利之 5%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員工或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案，本公司 110 年度稅後淨利為 36,694,772 元，加計權益調整數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可供分配盈餘為 33,084,100 元，配發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0.979 元，合計 33,041,250 元，盈餘分配如下：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5,055
加：本年度稅後盈餘	36,694,772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5,278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36,710,05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671,00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3,084,10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33,750,000 股，每股現金 0.979 元		(33,041,25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2,850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經 111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 110 年度擬不配發股東股票股利及員工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詳「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一)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第 64 頁)。

(二)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考量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之未分配盈餘，在章程所訂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例估列。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

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因素訂定。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股東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當年度之損益。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5,398,416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699,206 元，與 110 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 2,564,582 元、董事酬勞 1,648,663 元，均以現金分派之，與董事會通過分派之金額相同，故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公司之經營

#### (一) 業務內容：

##### 1. 業務範圍：

#####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B.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C. 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D.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E.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F.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G.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H. F401030 製造輸出業。
- I.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J.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比例	營業收入	比例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155,415	62.30%	172,197	63.47%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81,046	32.49%	90,413	33.32%
光學次模組		11,810	4.73%	7,944	2.93%
其他		1,205	0.48%	748	0.28%
合 計		249,476	100.00%	271,302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項 目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SFP: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 transceiver</li> <li>● SFP+: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 Plus transceiver</li> <li>● CSFP: Compact SFP</li> <li>● XFP: 10 Gigabit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 transceiver</li> </ul>	電信/乙太網路光纖系統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 1x9: SC 1x9 fibre optic modules	電信/乙太網路光纖系統
	● 2x5: Small Form Factor Transceiver	光纖到府(FTTH)網

項目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路系統
光學次模組	● OSA: Optical Sub-Assembly	光收發模組元件
其他	●各式光通訊零件及線材(代客採購, 非自製)	電信/乙太網路光纖系統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類別	預計開發之產品項目	適用領域
熱插拔式 光收發模組	SFP28-25G-SR	25Gbps 區域乙太網路與雲端資料中心
	SFP28-25G-LR	
	SFP+-10G-BX10-2733	10Gbps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SFP+-10G-BX10-3327	
	SFP+-10G-ER-IT	
	SFP-3G-MH	影音、多媒體傳輸網路
	SFP-3G-LH	
	SFP-1000SX-DD-IT-SCL	1Gbps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SFP-100LX30-DD-IT-CC	100Mbps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SFP-100EX60-DD-IT-CC	
SFP-100EZX-DD-IT-CC		
固定式 光收發模組	2x5-100FX-EIT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 並可操作於超規之環境

## 2.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A. 光通訊產業現況：

光纖通訊(Fiber-Optic Communication, 簡稱光通訊)係一種利用光與光纖(optical fiber)傳遞訊息的通訊方式, 為有線通訊之一環, 其原理主要係透過電能訊號轉換成可攜帶訊息之光訊號進行發送, 再透過「全反射」(又稱全內反射)之原理使光訊號於光纖內進行傳輸, 待光訊號傳遞至接收端後經由裝置將光訊號還原為電訊號並加以判讀。由於光通訊具有高頻寬、速度快、低耗能、不受電磁干擾、保密性佳及質輕體積小等優點, 故自 1980 年代起, 光纖通訊系統逐漸成為電信工業的發展重點。近幾年隨著網路資訊及數位多媒體容量持續增加, 加上行動裝置之快速發展, 消費者對於網路流量之需求亦逐漸提升, 促使光通訊成為今日最主要之有線通訊方式之一, 並帶動光通訊元件、光通訊設備及光通訊儀錶等光通訊相關產業快速成長。

#### B. 產業之發展:

全球光通訊產業受惠於 1996 年美國電信市場自由化及全球網際網路投資熱潮帶動下, 市場逐步成長, 惟因 2000 年網際網路泡沫化之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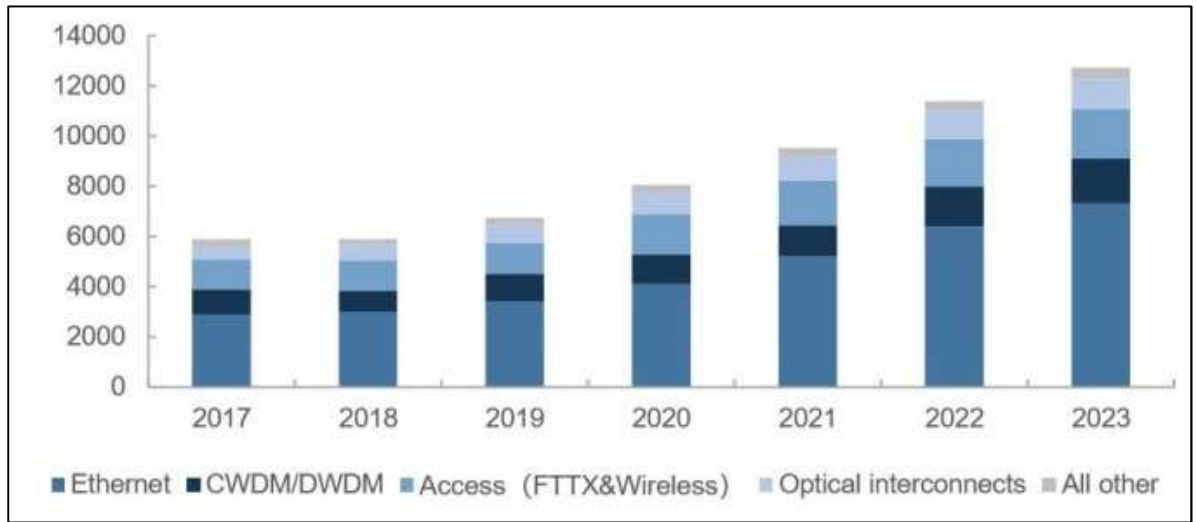
響，使得光通訊產業陷入低迷，然隨著電腦科技的快速發展，網路資訊應用面逐步擴大，加上智慧型行動裝置使用普及、數位多媒體快速發展及雲端資訊使用需求持續增加下，網路資訊傳輸需求量持續成長，及近幾年全球各國政府積極推動光纖寬頻網路之基礎建設，使得全球光通訊產業快速發展。

目前光通訊產業之發展依應用領域主要可分為 FTTx、行動通訊及數據資訊中心之建設，茲將說明各應用領域發展如下：

#### (A) FTTx 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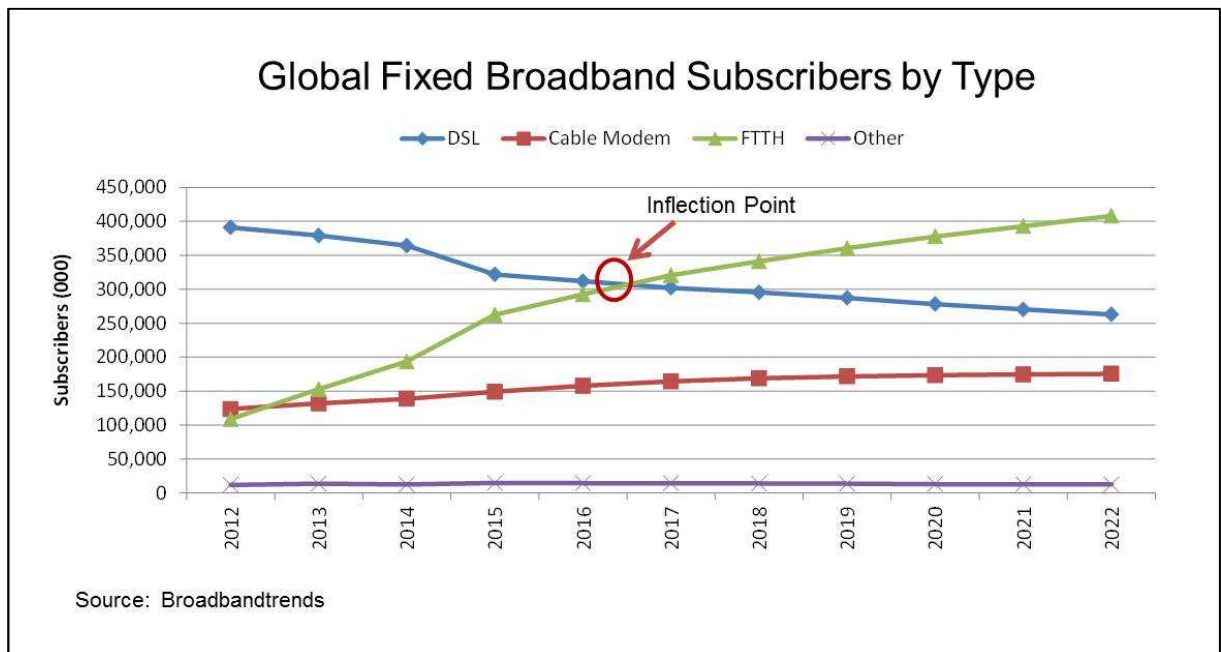
FTTx (Fiber To The X) 為各種光纖寬頻網路連接技術之統稱，係指電信營運商之光纖網路連接至不同目的地(X)，其主要可分為光纖到節點(FTTN, Fiber To The Node)、光纖到街角(FTTC, Fiber To The Curb)、光纖到樓(FTTB, Fiber To The Building)及光纖到家 (FTTH, Fiber To The Home)等多種光纖網路架構技術。由於過去光纖網路建置成本較高，故網路通訊發展主要係以數位用戶迴路(DSL, Digital Subscriber Line)及 Cable 等網路傳輸技術為主，然隨著電腦科技及數位多媒體的快速發展，數位資訊之傳輸單位大量提升，加上全球各國政府推動及各城市數位網路之建置，使得光纖網路快速發展，因此各電信營運商積極佈建光纖網路之設備，拓展 FTTx 網路架構。目前全球 FTTx 技術之發展主要係以 FTTH/B 之發展最為蓬勃。

由於過去光纖網路建置成本較高，故網路通訊發展主要係以數位用戶迴路(Digital Subscriber Line; DSL)及纜線數據(Cable)等網路傳輸技術為主。然隨被動式光纖網路(Passive Optical Network; PON)網路接取技術之成熟，大幅降低電信營運商光纖網路建置及營運成本，加上全球各國政府推動及各城市數位網路之建置，使得光纖網路快速發展，因此各電信營運商積極佈建光纖網路之設備，拓展 FTTx 網路架構。根據 LightCounting 預測，2018 年全球光模組市場規模約 60 億美元，其中電信承載網市場規模 17 億美元，未來 5 年年複合成長率達 15%；接入網路市場規模約 12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約 11%；資料中心和乙太網路市場規模達 3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19%。



全球光模組市場規模（百萬美元）與結構組成(資料來源: LightCounting, 2018)

另根據市場統計研究機構 Broadbandtrends 的預測，依全球固定網路接取技術用戶統計，使用固定寬頻網路之用戶將由 2016 年 7.76 億用戶數成長至 2022 年 8.59 億用戶數，FTTH 將佔全球固定寬帶用戶的近 50%，係為未來增長最快的固定寬頻技術市場，光纖到府的網路接取技術，將成未來寬頻建設的主要趨勢，將有利於光收發模組市場需求之持續成長。



資料來源：Broadbandtrends，2017

另在網路速度傳輸部分，在全球各國政府之推動下，高速寬頻網路之傳輸速度亦將提升，並於 2020 年提升至 100Mbps；另歐盟亦鼓勵其成員國設置超高速寬頻網路之公共建設，並於 2020 年使每個家庭用戶之下載速度達 30Mbps 至 100Mbps 以上。

綜上所述，隨著全球各國政府推動、電信業者網路架構調整、中國等新興市場快速發展及數位多媒體之應用層面擴大，光纖網路將朝向高速網路發展，另 FTTx 之建置將更加完整，使光纖用戶更加普及，並間接帶動光通訊收發模組、光通訊設備及光通訊儀錶等各光通訊元件之市場成長。

## (B) 行動通訊之發展

動通訊由無線通訊技術延伸，並逐漸演變為現今之行動通訊技術。1980 年代開始發展第一代行動通訊技術(1G, The First Generation)，其主要傳輸技術為類比式傳輸(Analog)，並運用於語音傳輸，然因其易受外來電波干擾，造成通話的品質不佳、容易遭到他人竊聽通話內容及盜拷、擴充功能差等問題；1990 年代逐步發展第二代行動通訊技術(2G)，並改善 1G 技術之缺點，及開始提供語音及文字簡訊傳輸之加值性服務功能，而通訊技術亦朝向數位式行動系統發展，惟 2G 技術之資訊傳輸量不大，故發展有限；自 2000 年起第三代行動通訊技術(3G)發展快速，其大幅提升網路頻寬，並可使數位資訊於高速移動狀態下，傳輸速度仍可達 384Kbps 以上，進而提供高品質語音通訊、支援高傳輸速率的應用程式及國際漫遊等加值服務，以及提供即時影音應用等無線多媒體網路服務；目前行動通訊技術 4G 通訊技術已將傳輸速度大幅提升，其中靜態傳輸速率可達 1Gbps，且於高速移動狀態下可達到 100Mbps，而未來 5G 通訊技術之靜態傳輸速度更可達 20 Gbps、高速移動狀態下可達到 1Gbps，使消費者有更佳之行動上網品質，除可觀看高畫質影片及高速之數位傳輸速度，更可廣泛應用於物聯網、無人駕駛、智慧城市等。

各代通訊技術比較表

各代通訊比較			
1983 年	<b>1G</b> 	2.4Kbps	 語音通話
1991 年	<b>2G</b> 	64Kbps	 語音通話改善，手機有短訊功能，可傳送簡單文字及圖片
2001 年	<b>3G</b> 	~2Mbps	 隨網速提升，手機加入視像通話、上網、定位服務和電郵收發的功能
2010 年代	<b>4G</b> 	>100Mbps	 網速大幅提升，娛樂、網上支付的手機應用程式應運而生，語音通話變為次要
2020 年代 (預計)	<b>5G</b> 	>1Gbps	 可支持物聯網、無人駕駛、智慧城市等發展

註：Kbps、Mbps、Gbps 為數據傳輸速度單位，  
 「Kb、Mb、Gb」為數據量，「ps」指「per second」每秒，  
 1 個含 1000 個英文字文件為 8Kb，  
 1 張手機拍攝的照片約為 20 至 30Mb，  
 1 分鐘全高清短片約為 1Gb

資料來源：  
 綜合《明報》報道

資料來源：明報

隨著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的崛起，越來越多的使用者透過行動裝置全年無休地與網路保持連線，手機不再只是講電話的工具，消費者使用手機接取的服務已從傳統的語音和簡訊轉向娛樂、社交、網路互動等數據服務，消費者對行動網路的依賴持續加深，現代數位化生活逐漸成形，且全球電信商加速 5G 部署及消費端 5G 設備帶動下，驅使無線通訊的頻寬勢必增加容量的情況下，對基地台與基地台間及基地台與固定網路間的通訊頻寬將也有其擴充的必要性，故皆有助於對光纖通訊元件需求量之增加。據愛立信最新全球行動趨勢報告預期，2024 年 5G 用戶數從原先預估的 15 億上修至 19 億，全球行動寬頻用戶將達 83 億。

儘管 5G 標準尚未完全拍板定案，但從 2019 年開始已有電信營運商展開 5G 網路的預先布署，截至目前為止，全球四大洲已有部份國家展開 5G 服務，例如美國、南韓、澳洲、英國、瑞士等。以南韓為例，南韓三大電信商推出 5G 服務後，其國內 5G 用戶數已達 160 萬，南韓政府更喊出了今年底 5G 人口涵蓋率要達到 93% 的目標。目前 5G 之傳輸速度以 OpenSignal 的資料為例，首波 5G 服務的美國、韓國、瑞士，5G 下載速度都高於 1Gbps，美國甚至達到 1.8Gbps，是現有 4G LTE 的 2.7 倍之多，可供消費者有更佳之行動上網品質，更可觀看高畫質影片及高速之數位傳輸速度，由於為滿足大流量及超高速的寬頻需求，因此新一代基地台皆朝向光纖化方式佈建。

根據 Strategy Analytics 最新研究預測，到 2023 年，全球行動



通訊用戶將達 90 億戶。未來 5G 的導入將循著與 4G LTE 相似的發展歷程，但服務供應商的聯網收入成長有限。無線服務營收將在 2021 年成長至高峰，達到 8,810 億美元。



資料來源：Strategy Alalytics, 2018/4

而目前不論 5G 或 4G LTE 在無線基地台之間的資料傳輸，由於傳輸資料大，均需要大量的光纖通訊建設，光收發器在光纖通訊中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所有網路傳輸中必須轉換成光信號的資料或是需要將接收的光訊號轉回電子型態，都利用光收發器來完成，故行動通訊之發展亦帶動光收發模組之成長，且 5G 基地台建置與 4G LTE-Advance 發展也將提升光收發模組及主動元件的未來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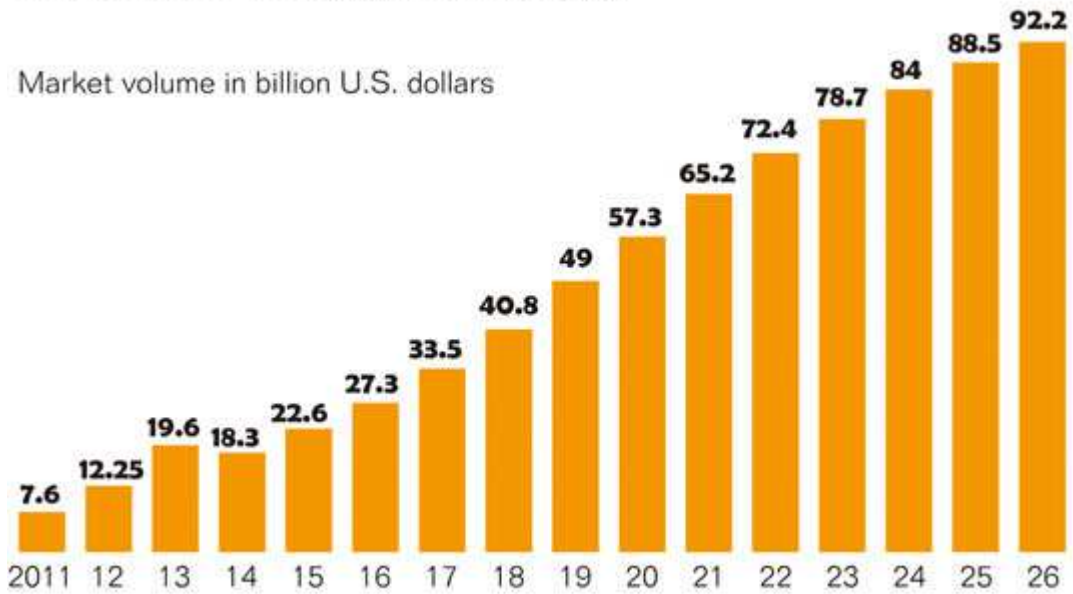
整體而言，隨著行動通訊資訊傳輸量持續成長，全球各電信業者將持續開發新一代行動通訊技術，並使行動通訊基地台光纖化之建置更加完整，進而帶動光通訊元件之需求成長。

### (C) 數據資訊中心建設之發展

光纖網路具有高頻寬、速度快、低耗能、不受電磁干擾、保密性佳及質輕體積小等優點，因此隨著全球數位資訊傳輸量快速增長下，光纖網路逐漸成為各數據資訊中心採用之網路架構。根據 Statista.com 所揭露的大數據市場規模預測顯示，全球巨量資料產值 2016 年約為 273 億美元，並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14.4% 速度成長為 2026 年的 922 億美元。顯示數據資訊中心之需求量逐漸增加，加上網路及行動通訊之普及，未來全球各地伺服器業者將擴充或建置數位資訊數據資訊中心，以提升網路資訊承載量，目前數據資訊中心採用之網路頻寬速度主要為 10Gbps~40Gbps，並朝向 100Gbps 發展，故預期將可間接帶動光通訊元件等相關產業發展。

## 2011至2026年大數據市場規模預測

Market volume in billion U.S. dollars



資料來源：Statista.com、DIGITIMES整理，2018/3

資料來源：Statista.com、DIGITIMES 整理，201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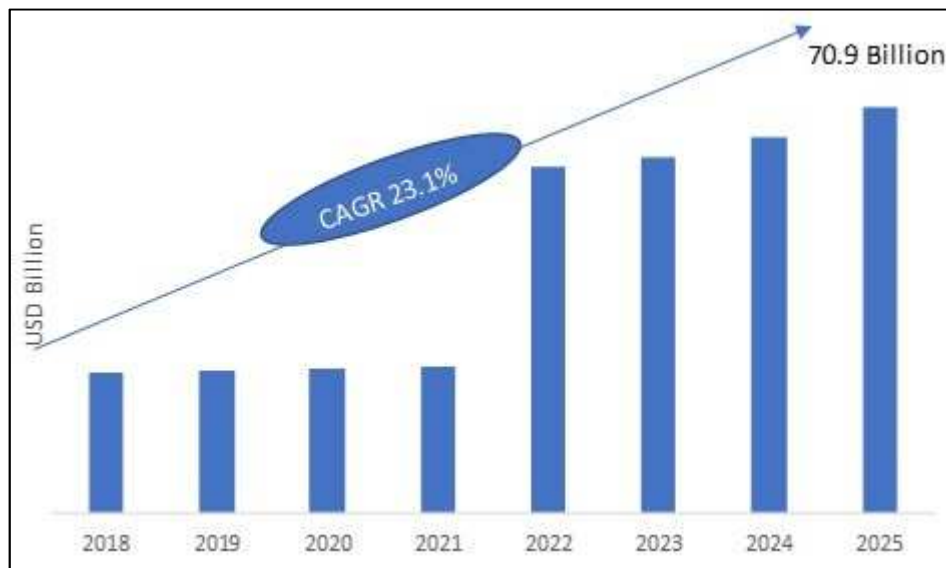
### (D) 工業用網通設備

隨著網路普及化發展，傳統應用在工廠的生產設備，漸漸產生串連網路的需求，連帶促成工業通訊市場的高成長，也由於現代工廠的設備整合需求日益龐大，「通訊」成為設備系統自動化及智慧化的重要項目，而各類設備系統的不同需求，也讓各類工業通訊架構蓬勃發展。

工業用網路通訊設備市場，跟隨自動化與資訊化腳步不斷發展，此網通連結技術被廣泛應用於各種領域，例如：工業控制、醫療設備、國防、交通監控、工廠自動化或能源市場等不同應用領域，也由於工業環境不同於一般環境，對於振動、溫度、濕度和電磁干擾的適應要求都比一般的產業裝置工作條件更嚴苛，也因此工業級網通產品，對於通訊元件的品質設計、高溫及低溫範圍要求、干擾等設計與使用壽命，都比一般網通設備品質條件更高，本公司近幾年積極發展工業級光收發模組及工規用光收發模組，均為嚴苛環境所設計，以滿足工業控制、大型公共建設、醫療設備、國防、交通監控、能源市場等領域之網路通訊應用需求，同時提高本公司產品差異化之競爭優勢。

根據國際研究機構 MRFR Analysis 預估，2016 年全球工業乙太網路市場規模約為 239.6 億美元，預計到 2025 年底將成長至 709 億美元，2019 年至 2025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將達 23.1%，而成長的主要原因來自乙太網路幫助公司降低整體生產費用，在自動化與資

訊化發展下，工業級網通設備將被廣泛應用於各種領域，亦帶動工業網路通訊市場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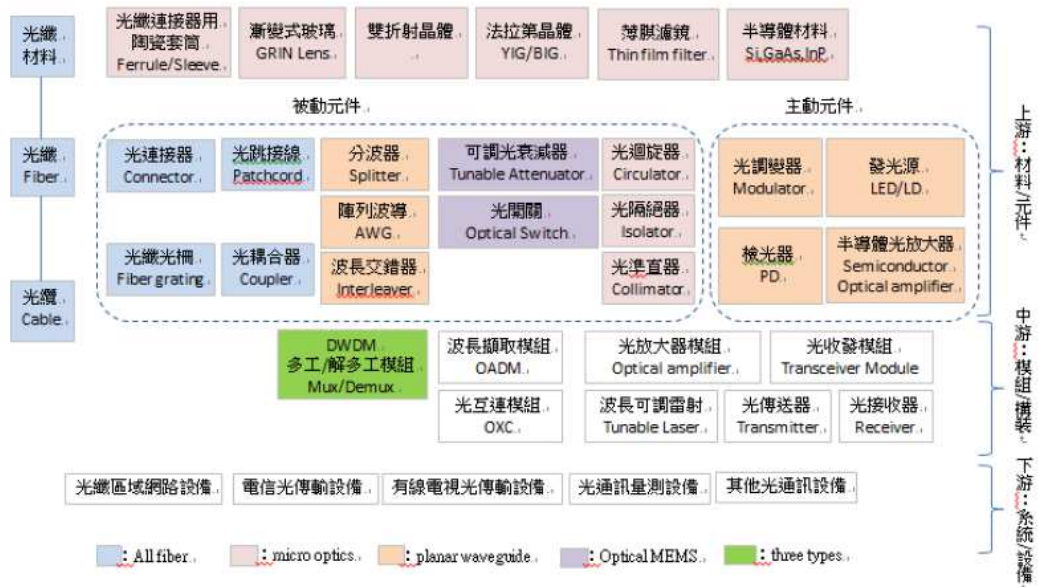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RFR Analysis，2019

整體而言，隨著 FTTx 產業發展、行動通訊基地台、數位數據資訊中心之建置及工業用網通設備，將推動光通訊產業之發展。本公司主要從事光通訊主動元件之光收發模組之開發、製造及銷售，並提供光收發模組之代工服務，故在未來光通訊產業之發展，將可帶動本公司業績持續成長。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由於光通訊技術發展日趨複雜，使得光通訊產業朝專業分工發展，其中光通訊上游產業主要可為光纖材料、光纖 Fiber 及光纜 Cable 等光通訊元件，中游為光收發模組，下游為光通訊系統及設備，茲就光通訊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 台灣光通訊產業關聯圖



資料來源：台灣光通訊產業聯盟

本公司為光通訊元件產品之專業製造商，主要從事光收發模組之開發、製造及銷售，並提供光收發模組之代工服務，係屬於光通訊產業之中游廠商。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光收發模組及光學次模組等光通訊元件之製造及銷售，產品主要為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固定式光收發模組及光學次模組，並應用於數據通信、電信通訊、有線電視系統、光纖數據迴路及 FTTH 光纖用戶端連接等之應用，而其未來發展方向主要係以提升網路頻寬之速度為主，並可依其應用面區分為電信設備及 PON 架構二類，其中電信設備部分，目前部分設備製造商及供應商已利用現有之電信設備及光纖網路骨幹，讓電信營運商從 10Gbps 之網路頻寬速度擴展至 40Gbps，並朝向 100Gbps 發展，以有效提升網路承載能力；而 PON 架構目前主流網路頻寬速度主要介於 1.25Gbps~2.5Gbps 間，未來將隨著終端用戶對頻寬需求之提高，PON 架構之光收發模組將朝向 10Gbps 發展。

###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光收發模組及光學次模組等光通訊元件之製造及銷售，產品主要為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固定式光收發模組及光學次模組，由於光收發模組尚無可替代性之產品，故其產品之競爭主要為其他供應商之同質性產品，而目前全球光收發模組製造商眾多，並多位於台灣、韓國及大陸等亞太地區，惟光收發模組產品多係以客製化產品為主，故產品之競爭力多為光收發模組供應商客製化之能力、產品交期配合度及產品之穩定性，而本公司之光收發模組產品穩定度高、客製化能力佳，將可於眾多光收發模組廠商中獲得客戶青睞，目前本公司已有穩定往來客戶，而隨著大陸等新興市場持續發展，及近幾年全球光通訊產業應用持續擴大，光收

發模組將朝高速化發展，而本公司亦將積極提升客製化能力，並朝向工規及工業控制型之光收發模組產品發展，且開發小型化、高效能及高傳輸速度之產品，以提升產品之競爭力。

### 3.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研發費用		17,445	16,040
營業收入淨額		249,476	271,302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6.99%	5.91%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項目	產品及技術名稱項目	應用範圍
109 年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SFP+-12G-MH-2T	影音、多媒體傳輸網路
		SFP-100FX-DD-IT-CL	電信/乙太網路光纖系統，並可操作於工規之環境
		SFP-1000SX-DD-IT-CL	
		SFP-1000LX-DD-IT-CL	
		SPF-1000SX-DD-IT-CG	電信/乙太網路光纖系統，並可通過氣體腐蝕測試環境
		SPF-1000LX-DD-IT-CG	
		SFP-100FX-DD-EIT-CC	100Mbps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可操作於超工規之環境
	其他	歐盟發明專利(18152281.4)--小封裝熱插拔收發器	3G 影音、多媒體傳輸網路
		加拿大發明專利(2,991,669)--小封裝熱插拔收發器	
		歐盟發明專利(18152278.0)--小封裝熱插拔收發器	
		台灣發明專利(I 706179)--光次模組及光次模組的帽蓋	光次模組及光通訊模組
		日本發明專利(6816181)--光次模組及光次模組的帽蓋	
台灣發明專利(I710812)--光通訊模組及光學元件			
110 年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SFP+-12G-MH-2R	12G 影音、多媒體傳輸網路
		SFP+-12G-MH-1T	
		SFP+-12G-MH-1R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2x5-1000SX-IT	區域乙太(Ethernet)網路，並可操作於工規之環境
		2x5-100FX-IT	
	其他	歐盟發明專利(3514974)--小封裝熱插拔收發器	3G 影音、多媒體傳輸網路
		美國專利(10895700)--光次模組及光次模組的帽蓋	光次模組及光通訊模組

####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發展計畫

- A.與供應商良好保持關係，以穩定材料來源，並加強成本控管、生產效率的提升及成本的控管，使公司營運獲得最大效益。
- B.專注光纖網路市場發展，積極開發具市場性之光纖通訊元件及封裝主流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
- C.加強歐洲及亞洲市場之拓展，並持續開發台灣、美國及日本之新客源，以促使公司營收持續成長。
- D.積極參加國內外重要展覽，以提升公司知名度，進而提升公司拓展業務機會。

##### (2) 中長期發展計畫

- A.由於未來光通訊零組件市場將持續成長，促使光通訊零組件供應商產能持續擴增，造成產品競爭激烈，單價下滑，進而壓縮獲利空間，而本公司將有效管理供應商與公司內部之需求，以降低原物料成本，並加強公司內部生產管理，以控管生產成本。
- B.持續開發不同產品以因應市場需求，產品朝向小型化、高效能及高傳輸速度等方向發展，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 C.積極與網通電信系統設備商合作，依據系統設備商之系統需求，共同研究與開發客製化產品，進而推出高附加價值之光通訊產品，以逐步成為光收發模組市場之領導者。
- D.因應各國政府推動光纖網路之布建，積極開發亞洲及中南美洲等新興國家市場，並加強行銷策略，以取得業務拓展之先機。

####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 1.市場分析

#####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55,352	22.19%	61,772	22.77%
外銷	亞洲	41,227	16.52%	37,213	13.72%
	歐洲	61,102	24.49%	74,393	27.42%
	美洲	91,795	36.80%	97,924	36.09%
	小計	194,124	77.81%	209,530	77.23%
合計		249,476	100.00%	271,302	100.00%

##### (2) 市場占有率

全球光收發模組供應商眾多，主要有 Finisar、JDSU、Opnext、Avago、Sumitomo 及 Juniper 等，其中專業光收發模組製造或代工廠商多為亞太地



區之廠商，而目前台灣光收發模組製造商主要為眾達-KY、前鼎、華星光及創威光電等公司，可見該市場競爭者眾多，依據光電協進會資料顯示，2020 年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規模約為 57 億美元，約折合新台幣 1,625 億元，然本公司 2020 年營收為 2.49 億元，故本公司 2020 年約占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 0.15%。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A. 供需狀況

##### (A) 供給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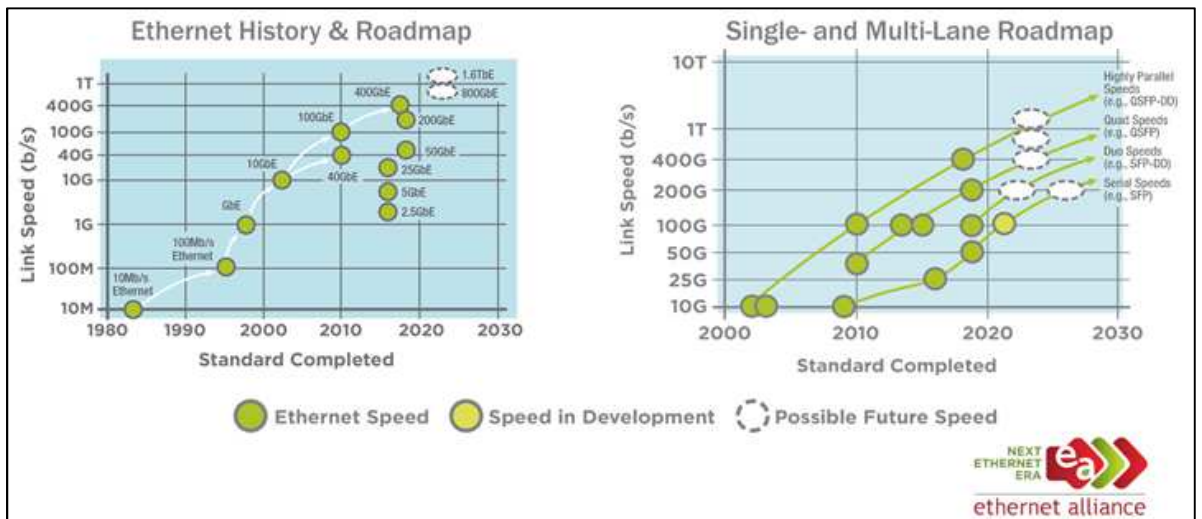
自西元 2000 年網路泡沫化後，光收發模組廠商已透過市場整併，呈現不同市占情形，然隨著新競爭者加入，目前全球光收發模組供應商主要有 Finisar、JDSU、Opnext、Avago、Sumitomo 及 Juniper 等，其中專業光收發模組製造或代工廠商多為亞太地區之廠商，而目前台灣光收發模組製造商主要為眾達-KY、前鼎、華星光及創威光電等公司，然近幾年隨著網路科技及行動通訊市場持續成長，間接帶動光收發模組市場發展，促使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逐年成長。

##### (B) 需求面

###### a. 寬頻網路未來速率發展趨勢

近年來由於網路連結的終端設備日益增加，如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和具備網際網路功能的超高解析度電視及視訊，以及 M2M 連結和穿戴式裝置，隨著多媒體的網路裝置普及，整體網路對於頻寬的需求持續上升，尤其用戶與資料中心間、不同資料中心伺服器之間得處理巨量資料、雲端服務以及其他需要大量資料傳輸的應用程式等資料，特別需要高速及低延遲的連結傳輸能力，因此未來電信營運商的網路發展必須滿足各種多樣裝置的高速及巨量存取需求，寬頻網路將更朝向高速度及高頻寬之發展。

隨著資料中心對下載資料量及下載效率的提升，因此對寬頻的需求將不斷升高，網路系統也得擁有更大的乙太網路頻寬承載能力，來滿足更高速連網應用及服務。根據 Equinix 的資料，2017~2021 年全球網際網路頻寬容量的年複合成長率達到了 48%，2020 年開始正式進入 400G 時代，並可望於 2022 年進入 800G 時代。



資料來源：Ethernet Alliance，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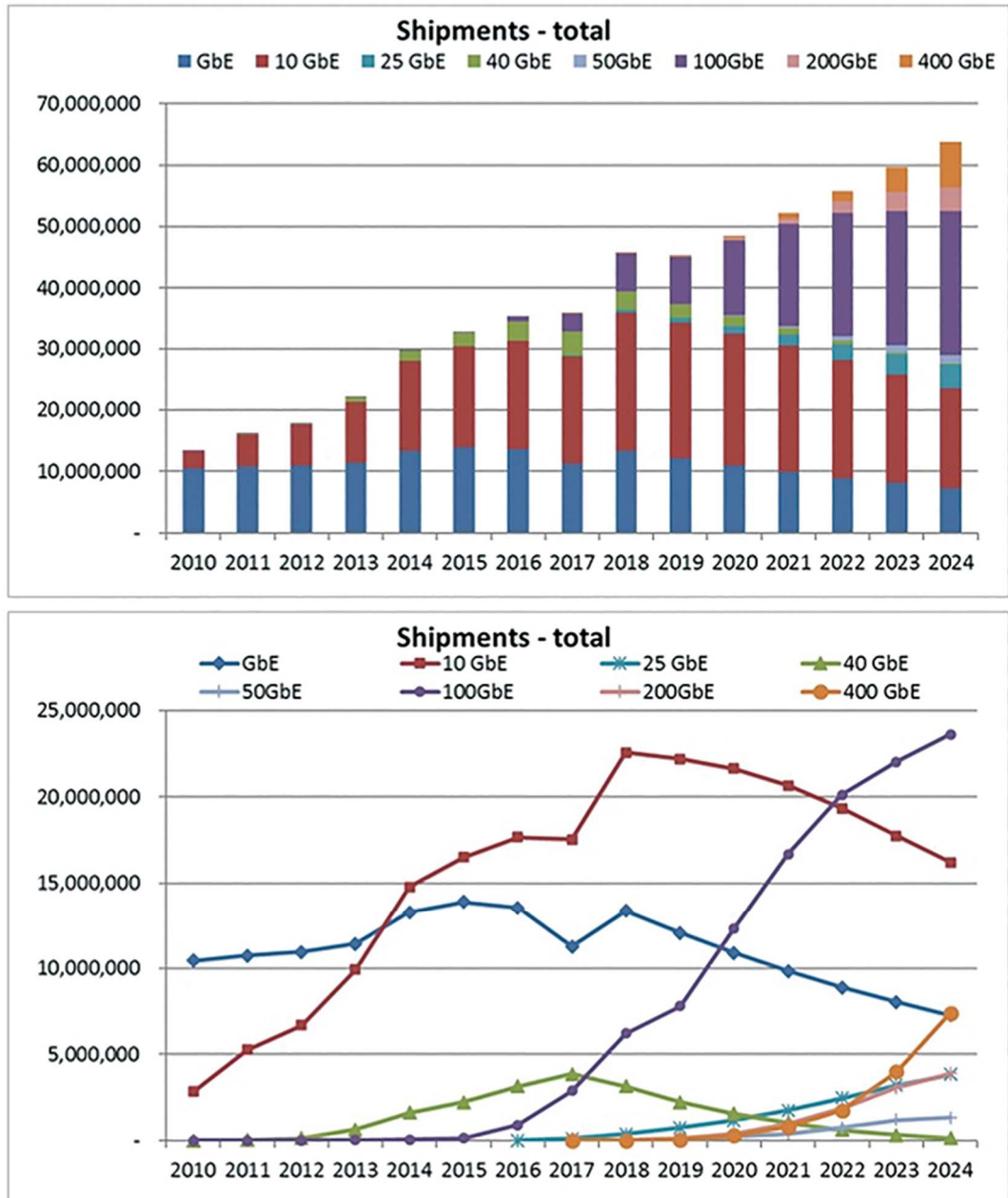
另乙太網路聯盟預期 2016 年 25 GbE 乙太網路裝置將開始量產，並將有助於加快 100GbE 乙太網路的部署，也將做為滿足更大虛擬系統和巨量資料的物聯網需求。此外乙太網路傳輸速度將在 2018~2020 年之間獲得翻倍成長，可發展出新的 50Gbps 與 200Gbps 傳輸速度標準，並將透過採用 8 通道配置的 50 GbE 技術，來開發下一代 400 GbE 乙太網路。

而 2020 年以後的網路標準發展方向，將計畫透過集合單一通道 100Gbps 傳輸速度，來提供多達 8 通道 800 GbE 或 10 通道 1TbE，甚至是 16 通道 1.6 TbE 的網路頻寬承載能力，而這些乙太網路傳輸技術，主要鎖定基於光纖 SFP 與 QSFP 傳輸模組市場，提供網路骨架或長距離網路連接使用。

展望未來，在企業市場及資料中心對寬頻需求之提升，其連網需求轉向以「四通道 SFP 介面」(QSFP)為基礎的全新 100G 技術規格下，預期全球 40G 網路埠營收最快從 2017 年將開始下滑，而根據產業研究機構 Lightcounting 研究報告指出，100G 模組的規模將在 2021 年正式超越 10G 模組，200G 與 400G 模組也將持續在高階核心網路的應用開拓市場。



## 2010~2024 年光收發模組發展趨勢



資料來源：Lightcounting

### b. 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5G)發展

第五代移動通信技術(5G)是4G的延伸，目前電信業者及網通相關製造商正在積極研發中，依台灣國內5G商用時間基本上可以劃分為：第一階段，到2015年底完成宏觀描述；第二階段是2016年到2017年底的技術準備階段；第三階段，從2017年底開始，各國和國際組織可向ITU提交候選技術，並力爭達成一致，2020年底ITU將釋出正式的5G標準，並進入商用市場，因此各國都在積極研發5G技術。

行動通訊2G、3G、4G各世代商業化前三年，每百  
萬用戶可為通訊市場分別貢獻20億、22億、33億美  
元產值，推估未來5G可望提升至51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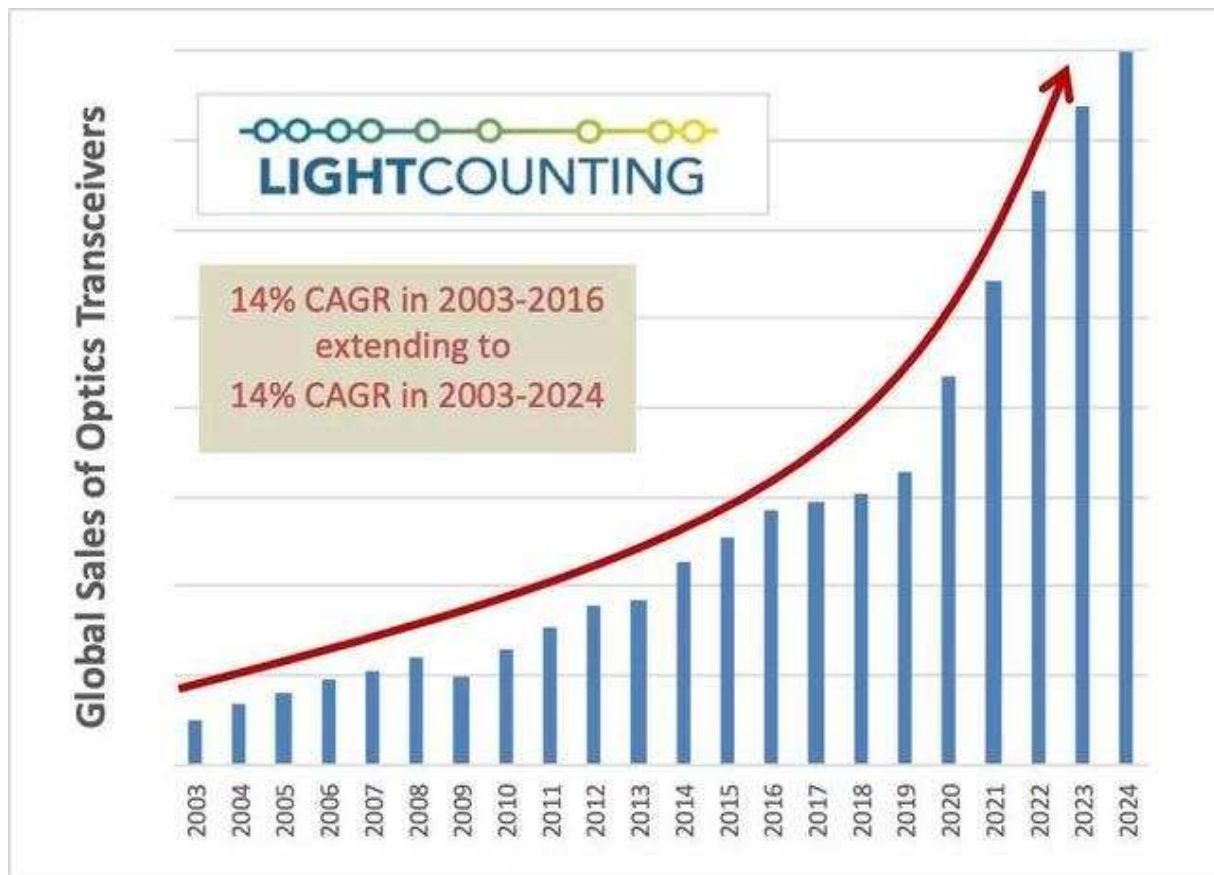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tner、GSMA、OVUM，MIC 整理，2017 年 6 月

而未來 5G 勢必朝向高頻寬及高速度的發展趨勢，要達到以 5G 寬頻系統(大於 1 Gbit/s 容量)的網路信號連結與傳輸，則每個傳輸基地台之間的連接則無法再以銅軸電纜進行系統連結，勢必須以光速寬頻之光纖固網來進行，因此未來 5G 之發展及建設，對於光主動元件設備之需求亦將逐漸攀升。在未來產值方面，資策會預估到了 2022 年 5G 用戶數將上看 4 億戶，且因 5G 所涉及之產業及應用面極廣，預計 2035 年 5G 將為全球創造 12.3 兆美元之經濟規模。

## B. 成長性

隨著全球行動寬頻與雲端運算市場的快速成長，資料傳輸量及頻寬的需求大幅提升，為了滿足用戶隨時連網與傳輸巨量資料的應用需求，用戶端原本大量使用銅纜傳輸的 xDSL 應用，必須朝向光纖纜線傳輸應用，因此各國政府積極發展國家寬頻計畫或智慧城市，而電信商與網路服務業者積極推動光纖到府、骨幹網路與資料中心進行光纖升級，帶動全球光收發模組的銷售成長。根據 LightCounting 預測，2018 年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規模約 60 億美元，其中電信網路市場規模 17 億美元，每年以 15% 的速度增長，接入網市場規模約 12 億美元，年增長率約 11%，而數據中心和乙太網市場規模已達 30 億美元，未來 5 年複合增長率達 19%。故未來隨著各國政府政策推動及電信營運商光纖網路佈建、行動通訊基地台建置及數據資訊中心拓建，將使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持續成長。



資料來源：LightCounting，2019年5月

整體而言，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將隨光通訊產業持續成長而發展。本公司為光收發模組之專業製造商，而受惠於未來光通訊產業持續發展，將可帶動本公司業績逐年增加。

#### (4) 競爭利基

##### A. 良好的客戶服務能力

本公司可針對客戶要求，提供客製化、特殊規格、符合高功率、高耦合效率要求之元件封裝，使本公司於客戶服務、生產良率與效率上均獲得客戶信賴。

##### B. 堅強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整合了光電及機電專業人才，研發團隊成員主要來自於工業技術研究院光電所、中華電信研究院及國內外光電公司，藉由本公司技術研發人員過去多年來累積的開發經驗，本公司可為客戶提供高品質、高耦合效率及具市場競爭價格的光學次模組產品，經營團隊主要幹部均為具有多年相關產業經驗之專業人才，長期以來所累積之經驗，造就本公司能充分掌握產業即時訊息，以因應市場需求之脈動。

##### C. 產品品質優良

本公司為維持光通訊元件品質的一致性及其可靠度要求，目前除已通過 CSA、TUV 及 FDA 等安規認證外，亦已取得 ISO9001 及 ISO14001

系統管理認證，以符合國際性製造標準流程，以維持及監控公司產品品質優良水準。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有利因素

#### (A) 網路寬頻市場需求帶動光通訊產業快速成長

全球光通訊產業近年來緣自於各大網路平台的興起，如 YouTube、Facebook、Twitter 及微博等，由於軟體的數位內容豐富，以及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智慧型行動手持裝置的迅速推展，促使消費大眾對於網際網路的依賴度日漸加深。根據聯合國 (UN)「國際電信聯盟」(ITU) 估計，2019 年全球網際網路使用人數已突破 39 億人，因此全球對於網路頻寬的需求量也將日益擴增，光纖網路係對未來高快速及高頻寬之需求最佳解決方案，光纖網路的建置是直接影響光通訊產業發展的重要因素，在全球積極佈建寬頻網路建設與更新下，全球 5G、FTTx 建設開始大量啟動，將帶動光通訊產業市場之成長。

#### (B) 各國皆積極投入光纖鋪設建設

由於網際網路技術與應用發展迅速，全球各國因應網際網路的發展而積極推動寬頻基礎設備政策，發展寬頻建設以提升國家競爭優勢。開發中國家為快速縮小城鄉間寬頻數位落差，寬頻網路基礎建設以骨幹網路為發展重點，而已開發國家隨著網路資料量迅速的增加，故必須要有足夠的傳輸頻寬做為基礎架構，因此除繼續佈設光纖網路，亦朝向提升既有的網路寬頻方向持續建設，因此在各國政府的積極推動下，將加速全球寬頻網路的成長，並帶動光通訊產業的成長。

#### (C) 光纖通訊鋪設成本降低

由於過去光接取設備體積龐大且價格昂貴，且越接近用戶端之建設成本就越昂貴，隨光接取技術及光通訊元件技術日益進步，使採用光纖接取技術鋪設成本漸與採用銅軸纜線鋪設成本不相上下，且光纖具備高頻寬、不受干擾及長距離信號傳遞的特性，因此在新的通信網路建設上，光纖技術已逐漸取代傳統纜線傳輸技術，且市場普及度愈來愈高，亦將提升光通訊產業的成長。

### B. 不利因素及具體因應對策

#### (A) 品牌知名度較低及同業競爭者眾

隨著資訊時代的快速發展，光通訊需求持續不斷地增加，成為全球發展網路通訊之重要趨勢，未來全球光收發模組總銷售量呈現大幅成長之趨勢，由於光通訊市場商機大，因此吸引眾多廠商爭相投入光收發模組領域，然而本公司因營運規模較小，且在全球品牌知名度較低，故其面臨市場競爭壓力大。

### 因應對策：

本公司於光收發模組產品領域已深耕多年，擁有優異的光收發模組快速耦光及次微米封裝技術，使公司得以高性價比之產品，維持良好的競爭條件，且本公司產品品質於國內及日本已取得最大電信公司認證，並持續積極尋找國外電信商及網通設備商之認證，來提升公司產品曝光度，並希望藉由上櫃計畫來提高公司海內外知名度，俾利商機之開拓。

### (B)市場價格競爭激烈

近年來由於光通訊商機龐大，吸引許多廠商爭相投入光收發模組領域，且因中國大陸政府政策全力支持光通訊產業，使中國大陸廠商具有遠優於台灣廠商的成本條件，故能以低價策略取得市場優勢，使得市場價格競爭更加激烈，導致光通訊使用之相關零組件價格將持續下滑。

### 因應對策：

本公司雖面臨中國大陸廠商以低價策略掠奪市場，導致光通訊零組件價格下跌，但中國大陸廠商產品功能不完整，本公司藉由自身優異的研發能力，自行設計光收發模組之光耦合度、位移容忍度、溫度容忍度及抗濕度等方面，皆較一般光收發模組產品品質高，與一般光收發模組產品市場有所區隔。另本公司所設計之產品亦可配合客戶需求開發客製化產品，協助不同工控、醫療設備或能源市場等領域之設備系統廠設計適用光纖傳輸之產品，來增加本公司的產品價值，使得本公司能有效維持市場上的競爭優勢。

### (C)光通訊人才尋求不易

隨著網際網路資料流量高速成長，造成高頻寬設備需求大增，也帶動光通訊產業的發展，在這波光通訊發展的熱潮中，使光通訊業對於光電專業人才需求增加，各光通訊廠商對於光通訊人才無不卯足全力招募，使得光通訊人才尋求不易。

### 因應對策：

本公司已積極透過專業人力仲介公司媒合高階光電人才，並與臺灣科技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合約，不僅能與該校合作開發研究，並培育具專業光通訊實作能力之優秀學生，透過與學校之長期產學合作，尋求未來可招攬之優秀人才，另本公司亦積極推動上櫃計畫，提高本公司知名度，以吸引或留住優秀的專業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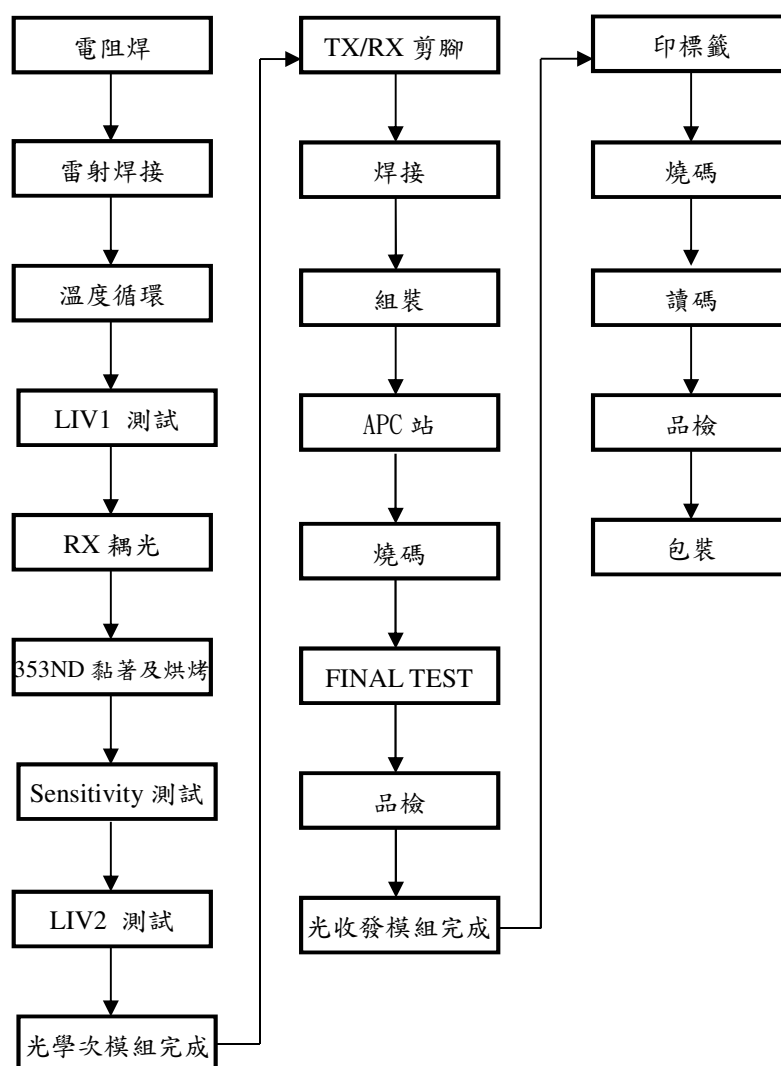
##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類別	重要用途或功能
熱插拔式 光收發模組	即 SFP 系列產品，該產品具有體積小、傳輸速度快之優點主要應用於網路電信、行動通訊、數據中心及工業規格。
固定式 光收發模組	該產品依連接設備之接頭管腳排列區分為 1x9、2x5 及 2x10，傳輸速度介於 100MB~1G，應用領域則視產品規格而有所不同，主要係網路電信。
光學次模組	係結合 TOSA 及 ROSA 之功能使單一元件即可達成雙向傳輸，另本公司亦結合 BOSA-on-Board 技術將 BOSA 直接封裝於網通設備，可直接應用於電信設備及網通設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光收發模組製程如下所示：



###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製造所需之原料主要為雷射二極體模組、IC 及 PCB，主要供應商分布於台灣、日本、美國等地。目前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均建立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充足之供貨來源，且歷年來各供應商之品質及交期均屬正常，尚無貨源短缺或中斷之情事發生。

### 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無營業收入佔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客戶。

#### (2) 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22,387	19.72	無	A 廠商	17,391	13.68	無
	其他	91,111	80.28	無	其他	109,748	86.32	無
	進貨淨額	113,498	100.00	-	進貨淨額	127,139	100.00	-

本公司 110 年度對 A 廠商進貨金額減少，主要係 110 年度因銷貨產品組合不同所致；整體進貨金額較 109 年度增加，主要係因 110 年因疫情影響，為因應全球原物料缺料問題而提早備貨。綜上所述本公司主要供應商之變化並無重大異常。

###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及變動分析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1,200	339	92,515	1,200	423	96,368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308	51,463		344	54,414	
光學次模組		45	8,515		33	6,463	
合計		692	152,493		800	157,245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最大數量。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與固定式光收發模組，在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產量方面，109 年度及 110 年度佔公司各年度產量比重分別為 48.99% 及 52.87%，產值方面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佔公司各年度產值比重分別



為 60.67%及 61.29%，其變動主要係因 110 年度產品組合變化，致 110 年度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產量比例較 109 年度微幅增加；固定式光收發模組產量方面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佔公司各年度產量比重分別為 44.51%及 43%，產值方面，109 年度及 110 年度佔公司各年度產值比重分別為 33.75%及 34.60%，產量及產值均上升，主因為 110 年度客戶需求增加。光學次模組則因客戶需求減緩，致 110 年度產值及產量比例均較 109 年度明顯減少。綜上所述，各產品別佔各年度之產量及產值變化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及變動分析

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銷售量值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77	29,063	265	126,352	90	31,516	331	140,681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129	25,877	180	55,169	143	29,752	201	60,661
光學次模組	-	-	45	11,810	-	-	32	7,944
其他	-	412	-	793	-	504	-	244
合計	206	55,352	490	194,124	233	61,772	564	209,530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與固定式光收發模組，在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方面，110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分別為 421 仟顆及 172,197 仟元、109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分別為 342 仟顆及 155,415 仟元，主要變動係 110 年客戶需求上升，致 110 年度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銷售量及銷售值較 109 年度明顯增加；在固定式光收發模組方面，110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分別為 344 仟顆及 90,413 仟元、109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分別為 309 仟顆及 81,046 仟元，主要變動係因客戶需求有些許回升；光學次模組則因客戶需求減緩，110 年度銷售量及銷售值均較 109 年度減少。綜上所述，各產品別佔各年度之銷售值及銷售量變化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 二、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之當年度從業員工按其工作性質分類之統計人數、總平均年歲、平均服務年資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員	42	41	38
	間 接 人 員	43	41	37
	合 計	85	82	75
平 均 年 歲		41.3	42	4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8	8.7	9.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 )	博 士	1	1	1
	碩 士	16	13	13
	大 專	34	37	36
	高 中	49	49	50

### 三、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四、勞資關係

(一)列示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福利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提供團體保險及員工健康檢查等措施，且舉辦員工旅遊，以慰勞員工辛勞及增進員工福祉，並協助員工解決特殊急難事故之情事。凡本公司之正式員工均享有結婚禮金、生育津貼、住院慰問金及喪葬補助。

#### 2.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提高人力素質，增進員工工作知識及技能，依員工本身條件及工作需要，不定期實施新進人員之訓練、在職訓練、外部教育訓練以及性騷擾防制教育訓練等。

#### 3.退休制度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 2%，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原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員工經選擇適用新制者或新制實施後到職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個人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 4.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員工之僱用，經用人單位及行政管理部審查合格後依法簽訂勞

動契約，並於議定勞動契約後，勞動關係方為開始。

#### 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勞資關係之協調一直是本公司努力的重點。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以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本公司亦透過舉行勞資會議，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資通安全管理

#### (一) 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本公司目前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直屬總經理之資訊室，該單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每週定期召開資訊安全會議向總經理報告。內部稽核人員將資安列入每年度內部控制查核項目，並定期查核各單位資安執行狀況及報告董事會，以確保有效管理及控制公司之資安風險。

本公司資安管理及防護作法如下：

1. 設置網路防火牆。
2. 建置防毒軟體並定期維護更新。
3. 電子郵件防護管理。
4. 系統檔案及各項程式資料之存取權限控管。
5. 資料定期備份以及異地備援機制。
6. 機房進出管制以及伺服器之定期檢查維護。

#### (二) 資通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雖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其控管或維持公司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公司的系統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此停擺。本公司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及其他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本公司員

工的個資。

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本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本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本公司過去曾經因電子郵件內含惡意程式而遭受攻擊，未來也可能面臨類似的攻擊。為了預防及降低此類攻擊所造成的傷害，本公司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例如建置機台入廠掃毒機制以防止內含惡意軟體的機台進入公司；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及跨廠區擴散；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導入先進的解決方案以偵測與處理惡意軟體；設計開發資安強化個人電腦供員工使用；設計開發雲端應用安全政策；導入新技術加強資料保護；加強釣魚郵件偵測；建立一個整合的自動化資安維運平台，並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及委託外部專家執行資安評鑑。雖然本公司持續加強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但仍無法保證公司免於惡意軟體及駭客攻擊。

此外，本公司需要分享高度敏感及機密的資訊給部分其雇用提供本公司企業服務的第三方廠商，以使其能提供相關服務。儘管本公司在和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及／或網路安全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服務廠商都將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服務廠商及／或其承攬商所維護的內部網路系統及外部雲端運算網路（例如伺服器），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本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本公司（及屬於本公司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數據完整性及可用性，或控制住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損及本公司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公司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 （三）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請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例如：營運或商譽的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無此情事發生。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啟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0/05/16～ 2022/05/15	房屋租賃合約書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 動 資 產		485,707	518,699	485,972	484,503	502,49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82	2,946	5,716	5,758	4,283
無 形 資 產		-	316	450	350	88
其 他 資 產		2,726	2,975	7,279	12,293	7,193
資 產 總 額		491,615	524,936	499,417	502,904	514,063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74,972	61,945	43,716	53,329	64,137
	分 配 後	100,453	82,938	66,463	76,481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406	329	1,524	3,383	774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75,378	62,274	45,240	56,712	64,911
	分 配 後	100,859	83,267	67,987	79,864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16,237	462,662	454,177	446,192	449,152
股 本		300,000	337,500	337,500	337,500	337,500
資 本 公 積		81,162	92,284	79,527	68,524	57,92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5,075	32,878	37,150	40,168	53,726
	分 配 後	9,594	11,885	14,403	17,016	-(註 2)
其 他 權 益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416,237	462,662	454,177	446,192	449,152
	分 配 後	390,756	441,669	431,430	423,040	-(註 2)

註 1：各期間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查核簽證。

註 2：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 業 收 入		356,338	283,005	250,878	249,476	271,302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 業 毛 利	104,290	87,905	86,208	90,074	105,523
營 業 損 益	37,195	26,068	28,426	32,906	46,1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05)	2,544	2,805	(482)	(264)
稅 前 淨 利	32,490	28,612	31,231	32,424	45,894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淨 利	32,490	28,612	31,231	32,424	45,894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損)	27,341	23,247	25,273	25,810	36,6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44)	37	(8)	(45)	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197	23,284	25,265	25,765	36,710
每 股 盈 餘	0.91	0.69	0.75	0.76	1.09

註：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四)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鄭得蓁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鄭得蓁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說明：

更換日期	前任會計師姓名	繼任會計師姓名	更換原因
109 年 1 月 1 日	徐文亞	鄭得蓁	內部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33	11.86	9.06	11.28	12.6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080.99	15,704.75	7,972.38	7,807.83	10,504.9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47.85	837.35	1,111.66	908.52	783.48
	速動比率(%)	555.23	733.64	1,031.48	848.20	714.80
	利息保障倍數(倍)	-	-	316.46	252.35	438.0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6	4.64	4.61	4.77	4.93
	平均收現日數	69.39	78.66	79.17	76.48	74.04
	存貨週轉率(次)	3.83	3.02	2.92	4.00	3.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09	4.44	5.71	7.94	6.40
	平均銷貨日數	95.30	120.86	125.13	91.27	101.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週轉率(次)	115.6	92.36	57.93	43.49	54.0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2	0.54	0.49	0.5	0.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1	4.57	4.95	5.17	7.23
	權益報酬率(%)	6.55	5.29	5.51	5.73	8.2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0.83	8.48	9.25	9.61	13.60
	純益率(%)	7.67	8.21	10.07	10.35	13.53
	每股盈餘(元)	0.91	0.69	0.75	0.76	1.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2.47	25.24	116.59	107.97	53.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89.28	238.06	252.79	147.34	126.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1	-3.22	3.09	4.31	0.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2	1.20	1.37	1.31	1.2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因 110 年度獲利增加，使權益總額上升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係因 110 年稅前及息前純益增加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係因 110 年銷貨上升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係因 110 年獲利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因 110 年營業現金淨流入較 109 年減少所致。

註 1：各期間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劉書琳會計師及鄭得薰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鑑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育正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日



- 四、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不適用。
- 五、最近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04 頁至 165 頁。
-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	110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84,503	502,499	17,996	3.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58	4,283	-1,475	-25.62
無形資產		350	88	-262	-74.86
其他資產		12,293	7,193	-5,100	-41.49
資產總額		502,904	514,063	11,159	2.22
流動負債		53,329	64,137	10,808	20.27
非流動負債		3,383	774	-2,609	-77.12
負債總額		56,712	64,911	8,199	14.46
股本		337,500	337,500	-	-
資本公積		68,524	57,926	-10,598	-15.47
保留盈餘		40,168	53,726	13,558	33.75
其他權益		-	-	-	-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46,192	449,152	2,960	0.66
股東權益總額		446,192	449,152	2,960	0.66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流動負債之變動主因係本公司110年度期末因應原料缺料而提早備貨致期末應付帳款增加，以及因獲利成長，導致本期應付員工酬勞及所得稅負債相對增加。 (2)保留盈餘之變動主因係本公司110年度獲利成長，致保留盈餘金額增加。 2. 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無需擬訂因應措施。					

##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49,476	271,302	21,826	8.75
營業成本		159,402	165,779	6,377	4.00
營業毛利		90,074	105,523	15,449	17.15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費用		57,168	59,365	2,197	3.84
營業淨利		32,906	46,158	13,252	40.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2	-264	218	-45.23
稅前淨利		32,424	45,894	13,470	41.54
所得稅費用		6,614	9,199	2,585	39.08
本期淨利		25,810	36,695	10,885	42.17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45	15	60	-133.33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25,765	36,710	10,945	42.4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810	36,695	10,885	42.17
淨利歸屬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765	36,710	10,945	42.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p>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及本期綜合利益總額之變動主因，係本公司因110年營業收入及毛利率成長，致獲利較109年增加所致。</p> <p>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故無需擬訂因應措施。</p>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20,478	34,061	70,308	324,847	-	-
<p>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34,061仟元，主因係110年度獲利成長，導致稅前淨利增加使營業現金呈現淨流入。</p> <p>2.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70,308仟元，主因係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33,750仟元，及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存110,500仟元到期所致。</p>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24,847	38,644	-219,752	143,739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38,644仟元，係預計111年度營業收入可望較110年度成長，使獲利增加，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219,752仟元，係本公司因應111年度營運需求而計畫購置自有廠房、生產設備及研發工程系統等資本支出，並預計發放現金股利，致投資及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未向金融機構借貸，故無利息費用，利率變動不致對公司之損益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銷售之外銷比例於110年度約為77.23%，皆以美元計價，原物料之進貨亦多以美元計價，110年及109年度之匯兌損益分別為-1,300仟元、-1,077仟元，110年因台幣兌美元升值，致產生匯兌損失。針對匯率變動之因應目前仍採自然避險法為主，匯率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仍在可控制範圍內，惟因外銷比例在未來將逐年增加，將視匯率波動情況考慮是否採行較積極之外匯避險措施。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觀察近幾年物價指數之變動皆於合理範圍內，自110年通貨膨脹之壓力開始上升，主因係新冠肺炎疫情導致部分原物料缺貨而引起價格上揚，對本公司之損益雖有影響但仍在可承受範圍。本公司除了提早備貨因應之外，亦將留意未來國際原物料價格變化，適時反應於產品成本及售價，降低衝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衍生性商品交易，亦無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行為。
- 2.本公司已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在案，未來之處理將依各規定及辦法執行。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近年研發費用約佔各年度營收比重之 5~7%，110 年度研發費用為台幣 16,040 仟元，預計 111 年度將持續增加。因應未來巨量資料時代及雲端應用需求，光通訊產業將是不可或缺之基礎建設，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高傳輸速度、高頻寬及長距離之光收發元件。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營運皆依公司制定之內控辦法及程序，並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執行，本公司已於 103 年起轉換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經評估其對財報數字差異影響亦小，未來將密切注意各項政策及法律之變動情況。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光收發模組產品目前行銷世界各地，近年來在歐美及日本先進國家之市場均有顯著成長，產品亦獲得客戶一致好評，顯示本公司無論在產品開發、品質及需求面，均足以因應產業變化。在資通安全風險方面，本公司已制訂並實施相關之管理及防護機制，尚足以因應該項風險，詳細請參閱年報第 90 頁關於資通安全管理之說明。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迄今已近 19 年，未發生任何損及企業形象之不利情形，為一信譽良好之績優公司，未來會以公司永續經營及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為目標，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其他公司之計畫，未來若有涉及併購之情況，將依各項作業規定，審慎評估。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無擴充廠房計畫，未來若有需求將會依循相關內控制度及管理辦法，進行審慎評估及規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進貨：本公司生產製造所需之原料主要為光學元件、IC 及 PCB，目前之供應商均為國內外知名大廠，且長期與本公司合作，並訂有保障雙方權益之合約，無論在供貨品質、價格穩定性及交期，均屬良好，尚無缺料斷貨及進貨過於集中之情形。惟為了更加健全供應鏈，本公司仍會積極尋找其他優良之供應商合作，以求將進貨風險分散至最小化。
- 2.銷貨：本公司目前客戶分散於台灣、美洲、日本及歐洲各地，110 年度最大客戶之銷貨金額僅佔整體營收之 9.98% 左右，無單一客戶銷售比例過於集中之情形，每年並持續開發新客戶，對於客戶授信額度及應收帳款亦訂有管理控制程序，尚足以因應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直屬總經理之資訊室，該單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內部稽核人員將資安列入每年度內部控制查核項目，並定期查核各單位資安執行狀況及報告董事會，以確保有效管理及控制公司之資安風險。

本公司資安管理及防護作法如下：

- 1.設置網路防火牆。
- 2.建置防毒軟體並定期維護更新。
- 3.電子郵件防護管理。
- 4.系統檔案及各項程式資料之存取權限控管。
- 5.資料定期備份以及異地備援機制。
- 6.機房進出管制以及伺服器之定期檢查維護。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最近年度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目前無關係企業。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發生。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事發生。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119號6樓

電話：(02)8911-184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資產負債表	7		-
五、綜合損益表	8~9		-
六、權益變動表	10		-
七、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39		六~二一
(七) 關係人交易	43		二四
(八) 質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9~44		二二~二三、 二五~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5		二七
4. 主要股東資訊	45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45		二八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8~61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研發、生產及銷售光通訊器材，依據附註四之會計政策，產品銷售收入係於客戶取得商品之控制並承擔商品風險後認列收入。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對部分客戶銷貨收入之成長率及其銷貨毛利率皆顯較公司整體平均數為高，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對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我國審計準則預設收入認列存有舞弊風險，本會計師認為因管理階層存在達成預定目標之壓力，故針對銷貨收入大幅成長且銷貨毛利率較高之客戶為本會計師關注之重點，因是將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的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上段所述客戶銷貨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另針對前述客戶之全年度銷貨收入進行抽核，藉以測試其銷貨之真實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

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於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會計師 鄭 得 泰

鄭得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0 日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24,847	63	\$ 220,478	4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6,453	3	11,612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56,799	11	49,395	10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43,082	9	31,053	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60,350	12	170,850	3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968	-	1,11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02,499</u>	<u>98</u>	<u>484,503</u>	<u>9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4,283	1	5,758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3,062	1	8,889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88	-	3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603	-	1,886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1,528	-	1,51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564</u>	<u>2</u>	<u>18,401</u>	<u>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14,063</u>	<u>100</u>	<u>\$ 502,90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 28,782	6	\$ 23,009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6,169	5	19,98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6,491	1	4,03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2,537	1	5,83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58	-	46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4,137</u>	<u>13</u>	<u>53,329</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550	-	3,08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224	-	29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74</u>	<u>-</u>	<u>3,383</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64,911</u>	<u>13</u>	<u>56,712</u>	<u>11</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股本	337,500	66	337,500	67
3200	資本公積	57,926	11	68,524	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971	3	14,39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6,755	7	25,774	5
3XXX	權益總計	<u>449,152</u>	<u>87</u>	<u>446,192</u>	<u>8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14,063</u>	<u>100</u>	<u>\$ 502,90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宗



經理人：陳文宗



會計主管：陳鵬宇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 271,302	100	\$ 249,476	100
5110	165,779	61	159,402	64
5900	105,523	39	90,074	36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七及十九)			
6100	13,707	5	13,033	5
6200	28,329	10	26,690	11
6300	16,040	6	17,445	7
6450	1,289	1	-	-
6000	59,365	22	57,168	23
6900	46,158	17	32,906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七、十九及二六)			
7100	1,304	1	1,693	1
7020	( 1,463)	( 1)	( 2,046)	( 1)
7050	( 105)	-	( 129)	-
7000	( 264)	-	( 482)	-
7900	45,894	17	32,424	13
7950	( 9,199)	( 3)	( 6,614)	( 3)
8200	36,695	14	25,810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 19	-	(\$ 5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 4)	-	1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15	-	( 4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6,710</u>	<u>14</u>	<u>\$ 25,765</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36,695</u>	<u>14</u>	<u>\$ 25,810</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36,710</u>	<u>14</u>	<u>\$ 25,765</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09</u>		<u>\$ 0.76</u>	
9810	稀 釋	<u>\$ 1.08</u>		<u>\$ 0.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宗



經理人：陳文宗



會計主管：陳鵬宇







創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經濟特區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權	益	總	額	
		\$	337,500		\$	79,527		\$	11,867		\$	25,283		\$	454,177								
B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2,527	-	-	-	( 2,527)	-	-	-	-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22,747)	-	-	-	-	-	-	-	-	-	-	( 22,747)	
C1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11,003)	
D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	( 11,003)	-	-	-	-	-	-	-	-	-	-	-	-	-	-	-	( 11,003)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	-	-	-	25,810	-	-	25,810	-	-	-	-	-	-	-	25,810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4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45)	-	-	-	-	-	-	-	( 4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37,500	-	-	-	68,524	14,394	-	-	-	25,765	-	-	25,765	-	-	-	-	-	-	-	25,765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2,577	-	-	-	( 2,577)	-	-	-	-	-	-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23,152)	-	-	-	-	-	-	-	-	-	-	( 23,152)	
C1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10,598)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	( 10,598)	-	-	-	-	-	-	-	-	-	-	-	-	-	-	-	( 10,598)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	-	-	-	36,695	-	-	36,695	-	-	-	-	-	-	-	36,695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15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15	-	-	15	-	-	-	-	-	-	-	15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7,500	-	-	\$	57,926	\$	16,971	-	\$	36,710	-	\$	449,152	-	-	-	-	-	-	\$	449,15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宗



經理人：陳文宗



會計主管：陳鵬宇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5,894	\$ 32,42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899	7,526
A20200	攤銷費用	262	23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89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損失	159	861
A20900	財務成本	105	129
A21200	利息收入	( 1,304)	( 1,693)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 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5,000)	10,368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8,693)	3,149
A31200	存 貨	( 12,029)	3,5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7	( 291)
A32150	應付帳款	5,773	5,85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182	( 3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303)	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3)	( 5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0,328	61,71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04	1,69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05)	( 12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7,466)	( 5,69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061</u>	<u>57,58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97)	( 1,58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 13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	( 326,070)	( 340,72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u>436,570</u>	<u>315,50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9,893</u>	<u>( 26,92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5,835)	(\$ 5,97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33,750)	( 33,75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9,585)	( 39,72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04,369	( 9,06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0,478	229,54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4,847	\$ 220,47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文宗



經理人：陳文宗



會計主管：陳鵬宇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 91 年 4 月 15 日，截至 91 年 12 月 31 日，屬於創業期間，於 92 年 1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研發、生產及銷售光學器材及電信器材，並提供前述產品之應用設計、測試、維修及技術諮詢服務。

106 年 1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上櫃，107 年 1 月正式掛牌公開買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

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七)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方式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何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

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責任）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光通訊器材之銷售。由於光通訊器材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 (十一)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

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0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變動租賃給付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 (十二)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

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25	\$ 2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0,522	200,455
銀行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未超過3個月）	<u>124,300</u>	<u>20,000</u>
	<u>\$324,847</u>	<u>\$220,478</u>

原始到期日未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未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40%~0.41%	0.41%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60,350仟元及170,850仟元，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參閱附註十）。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16,453</u>	<u>\$ 11,612</u>

110及109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159)仟元及(861)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82</u>	<u>\$ 8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9,312	\$ 50,620
減：備抵損失	( <u>2,595</u> )	( <u>1,306</u> )
	<u>\$ 56,717</u>	<u>\$ 49,314</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90 天。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評等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外部公開資訊或該新客戶所提供信用評等資料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一次，其中未發生實際減損之應收帳款係屬最佳信用等級。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6 0 天	逾 期 6 1 ~ 1 8 0 天	逾 期 超 過 1 8 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15%	25%~75%	100%	
總帳面金額	\$ 34,568	\$ 19,861	\$ 3,932	\$ 951	\$ 59,312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309)	( 1,335)	( 951)	( 2,595)
攤銷後成本	<u>\$ 34,568</u>	<u>\$ 19,552</u>	<u>\$ 2,597</u>	<u>\$ -</u>	<u>\$ 56,717</u>

####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6 0 天	逾 期 6 1 ~ 1 8 0 天	逾 期 超 過 1 8 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15%	25%~75%	100%	
總帳面金額	\$ 38,731	\$ 9,991	\$ 1,586	\$ 312	\$ 50,620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522)	( 472)	( 312)	( 1,306)
攤銷後成本	<u>\$ 38,731</u>	<u>\$ 9,469</u>	<u>\$ 1,114</u>	<u>\$ -</u>	<u>\$ 49,31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306	\$ 1,30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289	-
年底餘額	<u>\$ 2,595</u>	<u>\$ 1,306</u>

#### 九、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363	\$ 3,328
在 製 品	18,384	10,201
原 物 料	22,335	17,524
	<u>\$ 43,082</u>	<u>\$ 31,053</u>

110 及 109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分別為 2,373 仟元及 1,730 仟元。

####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60,350</u>	<u>\$170,850</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49%~0.75%	0.49%~0.75%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 用						
機器設備	\$	972			\$	1,170
儀器設備		1,068				1,270
辦公設備		-				-
租賃改良		-				-
待驗設備		2,243				3,318
		<u>\$ 4,283</u>				<u>\$ 5,758</u>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4,173	\$ 89,947	\$ 415	\$ 238	\$ 2,782	\$ 107,555
增 添	237	-	-	-	1,349	1,586
重 分 類	813	-	-	-	( 813)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223</u>	<u>\$ 89,947</u>	<u>\$ 415</u>	<u>\$ 238</u>	<u>\$ 3,318</u>	<u>\$ 109,14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13,157	\$ 88,029	\$ 415	\$ 238	\$ -	\$ 101,839
折舊費用	896	648	-	-	-	1,54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53</u>	<u>\$ 88,677</u>	<u>\$ 415</u>	<u>\$ 238</u>	<u>\$ -</u>	<u>\$ 103,383</u>
109年1月1日淨額	<u>\$ 1,016</u>	<u>\$ 1,918</u>	<u>\$ -</u>	<u>\$ -</u>	<u>\$ 2,782</u>	<u>\$ 5,716</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170</u>	<u>\$ 1,270</u>	<u>\$ -</u>	<u>\$ -</u>	<u>\$ 3,318</u>	<u>\$ 5,758</u>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5,223	\$ 89,947	\$ 415	\$ 238	\$ 3,318	\$ 109,141
增 添	272	314	-	-	11	597
處 分	( 102)	-	-	-	-	( 102)
重 分 類	1,086	-	-	-	( 1,086)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479</u>	<u>\$ 90,261</u>	<u>\$ 415</u>	<u>\$ 238</u>	<u>\$ 2,243</u>	<u>\$ 109,63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14,053	\$ 88,677	\$ 415	\$ 238	\$ -	\$ 103,383
處 分	( 102)	-	-	-	-	( 102)
折舊費用	1,556	516	-	-	-	2,07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507</u>	<u>\$ 89,193</u>	<u>\$ 415</u>	<u>\$ 238</u>	<u>\$ -</u>	<u>\$ 105,353</u>
110年1月1日淨額	<u>\$ 1,170</u>	<u>\$ 1,270</u>	<u>\$ -</u>	<u>\$ -</u>	<u>\$ 3,318</u>	<u>\$ 5,758</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972</u>	<u>\$ 1,068</u>	<u>\$ -</u>	<u>\$ -</u>	<u>\$ 2,243</u>	<u>\$ 4,283</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2至6年

儀器設備	3至6年
辦公設備	3至6年
租賃改良	2年

## 十二、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537	\$ 6,145
運輸設備	<u>1,525</u>	<u>2,744</u>
	<u>\$ 3,062</u>	<u>\$ 8,889</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10,98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608	\$ 4,617
運輸設備	<u>1,219</u>	<u>1,365</u>
	<u>\$ 5,827</u>	<u>\$ 5,982</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 (二) 租賃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537</u>	<u>\$ 5,835</u>
非流動	<u>\$ 550</u>	<u>\$ 3,08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68%	1.68%
運輸設備	1.68%	1.68%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倉庫或辦公室使用，原始租賃期間為 1.5~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192	\$ 224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88	\$ 8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220)	(\$ 6,412)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停車位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電腦軟體	\$ 88	\$ 350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成本</u>		
年初餘額	\$ 808	\$ 677
單獨取得	-	131
年底餘額	\$ 808	\$ 808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年初餘額	\$ 458	\$ 227
攤銷費用	262	231
年底餘額	\$ 720	\$ 458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至3年

十四、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272	\$ 491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696	624
存出保證金	<u>1,528</u>	<u>1,518</u>
	<u>\$ 2,496</u>	<u>\$ 2,633</u>
流動	\$ 968	\$ 1,115
非流動	<u>1,528</u>	<u>1,518</u>
	<u>\$ 2,496</u>	<u>\$ 2,633</u>

#### 十五、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 28,782</u>	<u>\$ 23,009</u>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90 天至 12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十六、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4,862	\$ 12,94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8,183	4,288
應付勞務費	920	942
應付勞健保費	572	530
應付水電瓦斯費	105	101
其他	<u>1,527</u>	<u>1,180</u>
	<u>\$ 26,169</u>	<u>\$ 19,987</u>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 59	\$ 342
代收款	99	103
暫收款	<u>-</u>	<u>16</u>
	<u>\$ 158</u>	<u>\$ 461</u>

####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34)	(\$ 1,53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10	1,23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24)	(\$ 296)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1月1日	(\$ 1,427)	\$ 1,137	(\$ 290)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 14)	12	( 2)
認列於損益	( 14)	12	(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	3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106)	-	( 10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7	-	1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89)	33	( 56)
雇主提撥	-	52	5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9年12月31日	<u>(\$ 1,530)</u>	<u>\$ 1,234</u>	<u>(\$ 296)</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 8)	6	( 2)
認列於損益	( 8)	6	(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	1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 47)	-	( 4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2	-	5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 1)	-	( 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	15	19
雇主提撥	-	55	55
110年12月31日	<u>(\$ 1,534)</u>	<u>\$ 1,310</u>	<u>(\$ 22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1	\$ 1
營業費用	1	1
	<u>\$ 2</u>	<u>\$ 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u>0.750%</u>	<u>0.50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u>2.750%</u>	<u>2.750%</u>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50)</u>	<u>(\$ 54)</u>
減少 0.25%	<u>\$ 52</u>	<u>\$ 5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51</u>	<u>\$ 55</u>
減少 0.25%	<u>(\$ 49)</u>	<u>(\$ 5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55</u>	<u>\$ 5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35年	14.38年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3,750</u>	<u>33,750</u>
已發行股本	<u>\$337,500</u>	<u>\$337,5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所保留之股本為 3,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54,825	\$ 65,423
已失效認股權	<u>3,101</u>	<u>3,101</u>
	<u>\$ 57,926</u>	<u>\$ 68,52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憑證均已逾期失效，帳列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3,101仟元。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以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及維護股東權益、健全財務結構為目標，由董事會依公司資金需求擬訂盈餘分配案。若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110年7月7日及109年6月16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577	\$ 2,527	\$ -	\$ -
現金股利	23,152	22,747	0.686	0.674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110年7月7日及109年6月16日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10,598仟元及11,003仟元發放現金股利，每股分別配發0.314元及0.326元。

本公司111年3月10日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3,671	\$ -
現金股利	33,041	0.979

本公司111年3月10日董事會另擬議以資本公積4,084仟元發放現金案，每股配發0.121元；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尚待預計於111年6月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附註二六)	(\$ 1,300)	(\$ 1,0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利益(附 註七)	( 159)	( 861)
其他	( 4)	( 108)
	<u>(\$ 1,463)</u>	<u>(\$ 2,046)</u>

##### (二)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	<u>\$ 105</u>	<u>\$ 129</u>

##### (三) 折舊及攤銷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72	\$ 1,544
使用權資產	5,827	5,982
無形資產	<u>262</u>	<u>231</u>
合計	<u>\$ 8,161</u>	<u>\$ 7,75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755	\$ 3,889
營業費用	<u>4,144</u>	<u>3,637</u>
	<u>\$ 7,899</u>	<u>\$ 7,526</u>

(接次頁)

(承前頁)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17	\$ 17
營業費用	245	214
	<u>\$ 262</u>	<u>\$ 23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含薪資、獎金及勞健保費)	\$ 63,662	\$ 58,761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2,138	2,259
確定福利計畫	2	2
	<u>2,140</u>	<u>2,261</u>
其他員工福利	3,007	3,15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8,809</u>	<u>\$ 64,17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839	\$ 25,539
營業費用	39,970	38,633
	<u>\$ 68,809</u>	<u>\$ 64,172</u>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章程，本公司應提撥當年度稅前淨利之5%~10%為員工酬勞，及應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稅前淨利之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110及109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1年3月10日及110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10.0%	7.0%
董事酬勞	5.0%	4.5%

金額(均以現金發放)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 5,398	\$ 2,565
董事酬勞	2,699	1,649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應收帳款（帳列營業費用）	<u>\$ 1,289</u>	<u>\$ -</u>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帳列銷貨成本）	<u>\$ 2,373</u>	<u>\$ 1,730</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929	\$ 6,873
以前年度之調整	( 9)	( 4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21)	( 2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199</u>	<u>\$ 6,61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45,894</u>	<u>\$ 32,42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20%）	\$ 9,179	\$ 6,48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9	251
免稅所得	-	( 7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 9)	( 4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199</u>	<u>\$ 6,61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u>4</u> )	\$ <u>1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6,491</u>	\$ <u>4,03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存 貨	\$ 1,581	\$ 475	\$ -	\$ 2,05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9	( 11)	( 4)	44
其 他	<u>246</u>	<u>257</u>	<u>-</u>	<u>503</u>
	<u>\$ 1,886</u>	<u>\$ 721</u>	<u>(\$ 4)</u>	<u>\$ 2,603</u>

109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存 貨	\$ 1,235	\$ 346	\$ -	\$ 1,58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8	( 10)	11	59
其 他	<u>371</u>	<u>( 125)</u>	<u>-</u>	<u>246</u>
	<u>\$ 1,664</u>	<u>\$ 211</u>	<u>\$ 11</u>	<u>\$ 1,88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況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

##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09</u>	<u>\$ 0.76</u>
稀釋每股盈餘	<u>\$ 1.08</u>	<u>\$ 0.76</u>

### 本期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6,695</u>	<u>\$ 25,810</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3,750	33,7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員工酬勞	<u>245</u>	<u>17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3,995</u>	<u>33,924</u>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組成。

本公司不需要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二三、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6,453	\$ -	\$ -	\$ 16,453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1,612	\$ -	\$ -	\$ 11,612

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6,453	\$ 11,6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443,524	442,24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4,951	42,99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外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88%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本公司成本金額中約有 65%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資訊參閱附註二六。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外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1% 時，其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	\$ 469	\$ 379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84,650	\$190,850
金融負債	3,087	8,922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主要係定期存款（含3個月以上）及租賃負債，由於承作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且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每年亦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公司前四大客戶，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合計數分別為20,064仟元及14,587仟元，佔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之比率分別為34%及29%。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0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17,983	\$ 24,116	\$ 12,852	\$ -	\$ 54,951
租賃負債	1.68%	<u>491</u>	<u>983</u>	<u>1,063</u>	<u>550</u>	<u>3,087</u>
		<u>\$ 18,474</u>	<u>\$ 25,099</u>	<u>\$ 13,915</u>	<u>\$ 550</u>	<u>\$ 58,038</u>

109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22,872	\$ 12,709	\$ 7,415	\$ -	\$ 42,996
租賃負債	1.68%	<u>483</u>	<u>967</u>	<u>4,385</u>	<u>3,087</u>	<u>8,922</u>
		<u>\$ 23,355</u>	<u>\$ 13,676</u>	<u>\$ 11,800</u>	<u>\$ 3,087</u>	<u>\$ 51,918</u>

二四、關係人交易

110及109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195	\$ 14,317
退職後福利	<u>329</u>	<u>365</u>
	<u>\$ 17,524</u>	<u>\$ 14,68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其他事項

截至財務報告出具日止，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將持續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於營運之影響，並適時調整營業方針。

##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526		27.68	\$		69,92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09		27.68			11,321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120		28.48	\$		60,37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58		28.48			13,04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元	28.01 (美元：新台 幣)	(\$ 1,300)	29.55 (美元：新台 幣)	(\$ 1,077)

##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 主要股東投資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未有股東股權比例達 5% 以上者)

## 二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 (一) 部門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光學器材及電信器材之製造、買賣，屬單一產業，故經營部門及應報導部門為單一部門。

###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地區別收入明細暨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	\$ 61,772	\$ 55,352	\$ 7,433	\$ 14,997
美洲	37,213	91,795	-	-
亞洲	97,924	41,227	-	-
歐洲	74,393	61,102	-	-
	<u>\$ 271,302</u>	<u>\$ 249,476</u>	<u>\$ 7,433</u>	<u>\$ 14,99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三)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 271,302 仟元中，有 27,083 仟元來自本公司之最大客戶。109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客戶。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  
另予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 股權淨值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瀚亞 M&G 收益優化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707	\$ 11,473	-	\$ 11,473	
	野村特別時機高收益債基 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980	-	4,980	

##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二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六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請參閱附註十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25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其中外幣存款計美元 489 仟元 X27.68	200,522
定期存款		<u>124,300</u>
		<u>\$ 324,847</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  
另予註明者外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摘 要	股數 (單位數)	總 額 ( 元 )	取得成本 (元)	單 價 ( 元 )	總 額
基 金						
瀚亞 M & G 收益優化基金		38,707	TWD 12,000	TWD 12,000	USD 10.7112	\$ 11,473
野村特別時機高收益債基金		500,000	TWD 5,000	TWD 5,000	TWD 9.9594	4,980
						<u>\$ 16,453</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客 戶	貨 款	\$ 6,014
B 客 戶	貨 款	5,675
C 客 戶	貨 款	4,555
D 客 戶	貨 款	3,820
E 客 戶	貨 款	3,360
其 他	未達本科目金額 5%者彙 計	<u>35,888</u>
		59,312
減：備抵損失		( <u>2,595</u> )
		<u>\$ 56,717</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3,648	\$ 2,363
在	製	品		22,356	18,384
原	物	料		<u>27,357</u>	<u>22,335</u>
				53,361	<u>\$ 43,082</u>
減：	備	抵	跌	價	損
				( <u>10,279</u> )	
				<u>\$ 43,082</u>	

註：本公司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建築物	\$ 9,217	\$ -	\$ -	\$ 9,217	
運輸設備	<u>3,654</u>	<u>-</u>	<u>-</u>	<u>3,654</u>	
	<u>\$ 12,871</u>	<u>\$ -</u>	<u>\$ -</u>	<u>\$ 12,871</u>	

註：依標的資產類別分別列示。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建築物	\$ 3,072	\$ 4,608	\$ -	\$ 7,680	
運輸設備	<u>910</u>	<u>1,219</u>	<u>-</u>	<u>2,129</u>	
	<u>\$ 3,982</u>	<u>\$ 5,827</u>	<u>\$ -</u>	<u>\$ 9,809</u>	

註：依標的資產類別分別列示。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廠 商	貨 款	\$ 2,968
B 廠 商	"	2,812
C 廠 商	"	2,453
D 廠 商	"	2,328
E 廠 商	"	2,309
F 廠 商	"	1,763
G 廠 商	"	1,705
H 廠 商	"	1,461
其 他	未達本科目金額 5%者彙計	<u>10,983</u>
		<u>\$ 28,782</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建築物		辦公室、倉庫及		109.05.16		~	111.05.31	1.68%			\$	1,558				
		車位														
運輸設備		汽	車	108.03.22		~	112.12.09	1.68%				<u>1,529</u>				
												<u>\$</u>	<u>3,087</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熱插拔式光收發模組			\$ 173,211	
	固定式光收發模組			90,432	
	光學次模組			7,944	
	其 他			<u>748</u>	
				272,33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1,033</u> )	
				<u>\$ 271,302</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b>一、自製品銷貨成本</b>			
	期初存料	\$	21,633
	加：本期進料（淨額）		120,542
	減：期末存料	(	27,357)
	轉列其他		<u>568</u>
	原料領用數		115,386
	直接人工		21,737
	製造費用		<u>28,654</u>
	製造成本		165,777
	加：期初在製品		13,016
	本期進貨（淨額）		6,162
	減：期末在製品	(	22,356)
	轉列其他		<u>581</u>
	製成品成本		163,180
	加：期初製成品		4,310
	本期進貨（淨額）		433
	減：期末製成品	(	3,648)
	轉列其他	(	<u>871)</u>
	自製品銷貨成本		<u>163,404</u>
<b>二、外購商品銷貨成本</b>			
	期初存貨—商品		-
	加：本期進貨（淨額）		2
	減：期末存貨		<u>-</u>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u>2</u>
<b>三、存貨跌價損失</b>			
			<u>2,373</u>
		\$	<u>165,779</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6,696
文具用品		36
旅 費		27
運 費		260
郵 電 費		61
修 繕 費		5
廣 告 費		12
水電瓦斯		75
保 險 費		566
交 際 費		75
佣金支出		1,452
折 舊		481
各項攤提		16
伙食費		202
職工福利		56
進出口費用		2,438
租金支出		16
其他費用		<u>1,233</u>
		<u>\$ 13,707</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20,222
文具用品		88
旅 費		122
運 費		417
郵 電 費		180
修 繕 費		42
廣 告 費		13
水電瓦斯		248
保 險 費		1,659
交 際 費		85
折 舊		1,887
各項攤提		112
伙食費		548
職工福利		117
租金支出		138
訓 練 費		82
勞 務 費		513
其他費用		1,856
		<u>\$ 28,329</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8,775
文具用品					20
旅	費				5
運	費				1
郵	電	費			52
修	繕	費			1,215
水	電	瓦	斯		107
保	險	費			776
折	舊				1,776
各項攤提					117
伙	食	費			288
職	工	福	利		79
租	金	支	出		74
其他費用					2,755
					<u>\$ 16,040</u>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4,407	\$ 30,281	\$ 54,688	\$ 21,092	\$ 29,906	\$ 50,998
勞健保費用	2,047	2,841	4,888	2,038	2,732	4,770
退休金費用	815	1,325	2,140	834	1,427	2,261
董事酬金	-	4,086	4,086	-	2,993	2,99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570</u>	<u>1,437</u>	<u>3,007</u>	<u>1,575</u>	<u>1,575</u>	<u>3,150</u>
	<u>\$ 28,839</u>	<u>\$ 39,970</u>	<u>\$ 68,809</u>	<u>\$ 25,539</u>	<u>\$ 38,633</u>	<u>\$ 64,172</u>
折舊費用	<u>\$ 3,755</u>	<u>\$ 4,144</u>	<u>\$ 7,899</u>	<u>\$ 3,889</u>	<u>\$ 3,637</u>	<u>\$ 7,526</u>
攤銷費用	<u>\$ 17</u>	<u>\$ 245</u>	<u>\$ 262</u>	<u>\$ 17</u>	<u>\$ 214</u>	<u>\$ 231</u>

附 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90 人及 9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為 8 人及 6 人。
2.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789 仟元及 711 仟元。
3.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67 仟元及 593 仟元。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2%。
5.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 0 仟元及 36 仟元，另本公司已於 109 年 6 月設立審計委員會。
6. 本公司薪酬政策如下：
  - (1)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 24-1 條規定，視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與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支給。
  - (2) 本公司董事之酬勞分派，依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3)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合理性，並將經營績效與員工績效相結合；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經營團隊之營運績效與目標達成狀況，並參酌該職位的職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之貢獻度評估訂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給付。

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文宗

